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37 (港幣櫃檯) 及 80737 (人民幣櫃檯)



年報
2022

關於我們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三年八月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737（港幣櫃檯）及80737（人民幣櫃檯）。本公司主要經營高速公路業務，發展策略聚焦於粵港澳大灣區內的基礎設施建設和相關聯業務以及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土地開發利用。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4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548））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目錄

2	財務摘要
4	五年財務摘要
9	主席報告書
14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6	董事簡介
2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2	業務回顧
37	財務回顧
50	其他
51	企業管治報告書
75	董事會報告書
93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9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1	詞彙
187	公司資料
188	財務日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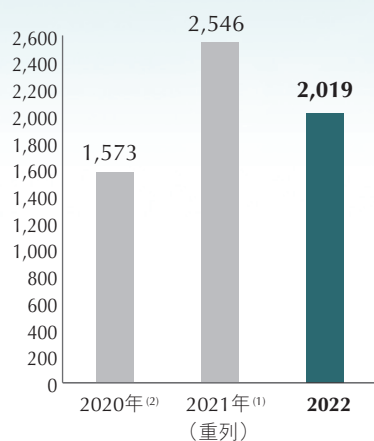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本集團分佔 2022 年 高速公路路費收入淨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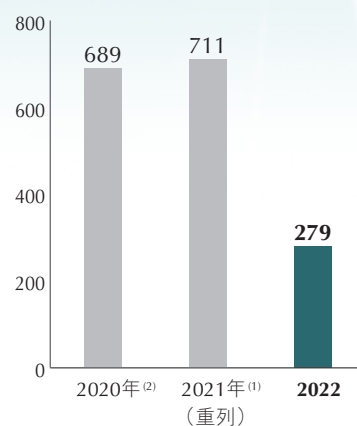


- 50% 廣深高速公路
- 26%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 24%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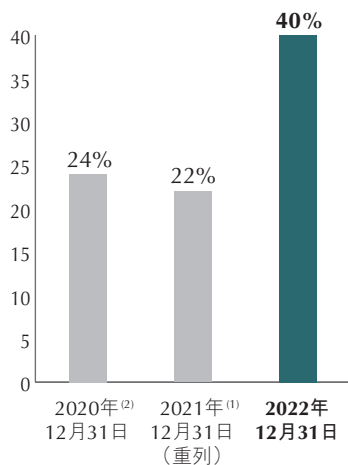
本集團分佔路費收入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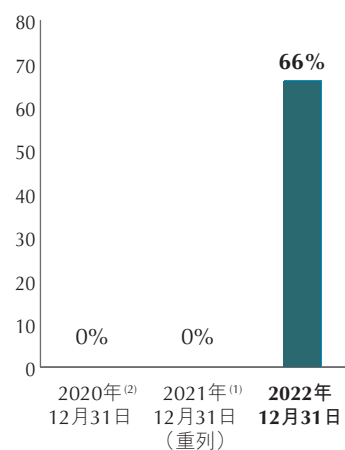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率 (資產總額對比負債總額)



淨借貸權益比率 (淨借貸對比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財務摘要

附註：

- (1)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與深高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深灣基建有條件同意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億元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餘下之49%股權於完成後將由深高速繼續持有。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沿江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及沿江公司於認購事項前後均由深投控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故認購事項入賬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猶如認購事項完成後的當前本集團架構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的兩年內一直存在。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業績已重列。

- (2) 截至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作出重列。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與深高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深灣基建有條件同意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億元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餘下之49%股權於完成後將由深高速繼續持有。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沿江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及沿江公司於認購事項前後均由深投控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故認購事項入賬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猶如認購事項完成後的當前本集團架構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的兩年內一直存在。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業績已重列。

截至二零一八年下半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上述會計政策變動作出重列。

綜合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下半年 ⁽⁷⁾	2019	2020	2021 (重列)	2022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340	701	295	657	354
企業業績	(32)	(80)	(10)	162	(27)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份權益之收益(稅後)	-	-	409	-	-
年/期內溢利	308	621	694	819	327
年/期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304	612	689	712	279
非控股權益	4	9	5	107	48
年/期內溢利	308	621	694	819	327

五年財務摘要

分部收益及業績(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下半年 ⁽⁷⁾	2019	2020	2021 (重列)	2022
收入	1,120	2,144	1,573	2,565	2,050
廣深高速公路	743	1,409	1,041	1,289	1,016
廣珠西線高速公路	377	735	532	666	522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	-	-	591	481
新塘居住項目	-	-	-	19	3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983	1,875	1,277	2,251	1,748
廣深高速公路 ⁽¹⁾	663	1,248	860	1,194	941
廣珠西線高速公路	320	627	418	560	412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	-	-	502	388
新塘居住項目	-	0	(1)	(5)	7
折舊及攤銷	(358)	(690)	(693)	(926)	(808)
廣深高速公路	(232)	(445)	(450)	(469)	(426)
廣珠西線高速公路	(126)	(245)	(243)	(237)	(201)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	-	-	(220)	(181)
新塘居住項目	-	-	-	(0)	(0)
利息及稅項	(270)	(511)	(370)	(526)	(445)
廣深高速公路	(164)	(316)	(189)	(259)	(197)
廣珠西線高速公路	(106)	(193)	(140)	(160)	(117)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	-	-	(82)	(118)
新塘居住項目	-	(2)	(41)	(25)	(13)
分部業績⁽²⁾	355	674	214	799	495
廣深高速公路	267	487	221	466	318
廣珠西線高速公路	88	189	35	163	94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	-	-	200	89
新塘居住項目	-	(2)	(42)	(30)	(6)
分部企業業績⁽³⁾	(10)	(31)	(2)	(6)	(79)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份權益之收益(稅後)	-	-	409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7)	(22)	73	25	(89)
年/期內溢利	308	621	694	818	327
年/期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304	612	689	711	279
非控股權益	4	9	5	107	48
年/期內溢利	308	621	694	818	327

五年財務摘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人民幣百萬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8	2019	2020	2021 (重列)	2022
物業及設備	1	2	2	313	290
使用權資產	-	-	-	5	22
經營權無形資產	-	-	-	5,527	5,675
合營企業權益	4,798	4,858	4,674	4,971	4,51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權益工具	11	23	31	20	20
遞延稅項資產	-	-	-	303	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1,108	322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帶息借款	-	311	350	264	210
結構性存款	-	-	801	351	451
重組銀行存款	-	-	-	13	15
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	240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0	50	519	1,860	474
其他流動資產	0	1	2	8	11
資產總額	4,950	5,245	6,619	14,743	12,220
遞延稅項負債	-	-	-	5	23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	281	1,078	1,936	3,957
中國預提所得稅負債	70	81	76	131	1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	1,101	716
應付稅項	-	-	147	10	5
應付中期股息	-	-	306	-	-
其他流動負債	11	13	10	2	0
負債總額	81	375	1,617	3,185	4,834
非控股權益	30	24	24	3,197	2,8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39	4,846	4,978	8,361	4,536

五年財務摘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下半年 ⁽⁷⁾	2019	2020	2021 (重列)	2022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4)	(39)	(51)	(633)	(63)
來自(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 購買結構性存款	—	—	(800)	(1,045)	(1,468)
— 新做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	(240)	—	—
—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	(309)	(559)	(354)	—
—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份權益所得之款項	—	—	558	—	—
— 收取出售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及 應計利息之現金	—	—	533	—	—
— 收取股息淨額	449	613	495	777	603
— 收回一間合營企業之借項	—	—	—	—	53
— 提取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240	—
— 提取結構性存款	—	—	—	1,495	1,368
—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	—	—	(500)	—
— 購買無形資產	—	—	—	(0)	(305)
— 其他	8	(2)	(6)	112	59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 新增銀行貸款	266	546	3,190	2,466	2,379
— 已歸還之銀行貸款	(266)	(265)	(2,318)	(1,575)	(542)
— 已付股息	(1,001)	(639)	(323)	(879)	(513)
— 應付關聯方款額增加	—	—	—	27	24
—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預付款	—	—	—	24	6
— 向直接控股公司償還減資	—	—	—	—	(2,900)
— 其他	(1)	(1)	(16)	(20)	(8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559)	(96)	463	135	(1,38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91	140	50	1,723	1,860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8	6	6	2	2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0	50	519	1,860	474
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	140	50	519	1,860	474

五年財務摘要

每股值

	2018年 下半年 ⁽⁷⁾	2019	2020	2021 (重列)	2022
基本每股溢利(人民幣分)	9.87	19.86	22.35	23.09	9.04
每股股息(人民幣分)					
— 中期	—	9.80	—	9.30	5.75
— 特別中期	—	—	10.00	—	—
— 末期	9.90	10.10	9.10	10.45	3.25
— 特別末期	—	—	—	—	—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	1.57	1.57	1.62	2.71	1.47
常規派息率 ⁽⁴⁾	100%	100%	100%	100%	100%

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8	2019	2020	2021 (重列)	20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回報	12% ⁽⁶⁾	13%	14%	10%	7%
資產負債率(資產總額對比負債總額)	2%	7%	24%	22%	40%
淨借貸權益比率(淨借貸 ⁽⁵⁾ 對比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權益)	—	5%	—	—	66%

附註：

- (1) 不包括扣除相關所得稅後之匯兌差額。
- (2) 分部業績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差異及經扣除已收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
- (3) 分部企業業績指企業業績未包括企業匯兌差異及已收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
- (4) 不包括特別股息及重列的影響。
- (5) 淨借貸為銀行貸款總額扣除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結構性存款及定期存款總額。
- (6) 折合全年的數字。
- (7) 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所刊發之公告所述，董事會已議決於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後，將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六月三十日變更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席報告書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深高速與深投控完成就約71.83%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交易，深高速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本人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本人倍感榮幸。

深高速是深圳市第一家香港、上海兩地上市企業，主營業務為城市及交通基礎設施和大環保產業領域的投資、建設及運營管理。作為粵港澳大灣區交通基礎設施建設運營重要服務商，深高速憑藉豐富的高速公路投建運管綜合能力、土地開發建設經驗及優質資產資源，將與本集團現有業務產生協同效應，助力本集團的業務拓展，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投資價值，為股東創造穩定、良好回報。

財務業績及股息建議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報告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全年業績。本集團分佔投資項目的收入為人民幣20.50億元，按年下跌20%，主要由於廣東省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導致社會交通運輸量大減，令路費收入下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2.79億元，按年下跌61%，每股基本溢利為人民幣9.04分。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25分，派息率相當於股息總額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100%。末期股息待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派發。

經營環境

二零二二年，國際形勢複雜嚴峻，地緣政治衝突加劇，在新冠疫情和糧食、能源、債務等多重危機的影響之下，全球經濟發展遇到較大困難。面對風高浪急的國際環境和艱巨繁重的國內改革發展穩定任務，我國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推動高質量發展。在全年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兩個大局的前提下，二零二二年全年中國內地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3%，展現出強大韌性，經濟總量達到約人民幣121萬億元的新台階，中國的綜合國力、國際影響力穩步提升。二零二二年廣東省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1.9%，經濟總量達到約人民幣13萬億元，繼續穩居全國之首。作為全國疫情形勢最為複雜的地區之一，其平穩的表現及經濟持續穩定恢復的態勢，為本集團的業務創造有利的經營環境。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受新冠肺炎疫情對車流量的持續影響，本集團旗下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營運表現遭受較大衝擊，日均路費收入及日均折合全流程車流量全年同比下跌幅度明顯。除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外，周邊新開通的高速公路及改造後的地方道路，亦對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車流造成分流效應。同時，根據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出台的《交通運輸部 財政部關於做好階段性減免收費公路貨車通行費有關工作的通知》，在繼續執行現有各類通行費減免政策的基礎上，全國收費公路統一對貨車通行費再減免10%，對第四季度的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路費收入帶來有限度影響。

主席報告書

在業務拓展方面，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廣深合營企業與土儲中心及代理人訂立補償合同。據此，廣深合營企業同意以約人民幣3.17億元的代價，將蘿崗立交地塊的土地使用權連同附屬建築物交回土儲中心。未來，廣深合營企業將積極參與回收土地之競拍，實現更加豐厚的投資收益。公園上城項目方面，二零二二年度累計合同銷售金額約為人民幣9.14億元，累計出售單位413套；項目累計銷售簽約額約為人民幣22.82億元，累計出售單位984套。

此外，為整合優化產業佈局，切實做大做強本集團收費公路主業投建運管能力，在控股股東深高速的整體戰略部署下，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深灣基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完成以增資方式認購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沿江公司持有的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地理位置優越，將加強本集團對深圳地區收費公路的整體管控，提高路網車流的協同效應以及公路的管理和養護水平，同時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未來展望

「十四五」期間，本公司的總體發展戰略為：充分發揮香港上市平台優勢和境外資本市場融資功能，鏈接港深兩地資源，構建以「收費公路、土地開發、科創產業園及科創服務」為主、以「新型產業」為輔的「3+1」產業格局，成為粵港澳大灣區內先進優質、回報穩健、特色鮮明的境外上市公司。收費公路是以高速公路為主的城市基礎設施投資建設運營業務；土地開發是圍繞高速公路相關的土地盤活和資源釋放業務；科創產業園及科創服務是科創產業園開發、建設、運營及科創相關服務業務；新型產業是以股權投資等多種方式參與新興業態的產業投資業務。戰略期內，將分層實施業務目標，首要目標是鞏固收費公路主業、推進土地開發業務釋放價值；第二層目標是構建科創產業園及科創服務平台；第三層目標是探索和培育新型業務，打造戰略發展新增長極。

主席報告書

二零二三年是本公司推進「十四五」戰略的承前啟後之年。本集團將實時跟進、積極配合各級政府部門，夯實收費公路主業，加快沿線土地資源盤活，拓展粵港澳大灣區投資機會。在現有業務方面，伴隨疫情防控措施的進一步優化，預計二零二三年客流量會逐步回升，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運營狀況將得到改善。與此同時，本集團將重點推進廣深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爭取二零二三年年底前實質性開工。在土地開發業務方面，對於開發中的公園上城項目，本集團要實現降本增效，保安全、保質量，開展建設任務，積極響應市場合理策劃推貨節點，力爭實現更好的銷售成果。年內，本公司積極推進蘿崗立交等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土地開發項目，作為本公司利潤的重要補充，為股東提供持續性收益。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充分發揮與控股股東的協同效應，積極獲取粵港澳大灣區內優質資源，搜尋市場投資機會，實現新業務突破，以外延式併購助推本公司戰略落地，實現資產和收益的進一步穩健提升。

展望未來，國內宏觀環境預期整體向好，但是國際形勢複雜多變，外部挑戰依然不容忽視。本集團上下必將錨定戰略目標，全力以赴，紮實推進各項工作。本人相信在經營層和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可繼續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主席報告書

致謝

藉此，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衷心感謝廣大股東、銀行、業務夥伴與各界朋友對本公司的支持和信任，感謝各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睿智貢獻，感謝全體員工的團結協作、勤勉奉獻。二零二三年，本公司全體人員必將搶抓機遇，開拓進取，站在新的起點，持續為大灣區建設貢獻力量，奮力實現本公司發展再上新台階。

廖湘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25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3498元計算,相當於每股港幣3.688685仙),連同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75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6052元計算,相當於每股港幣6.67299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常規股息總額為每股人民幣9.00分(相當於每股港幣10.361675仙)。較去年度每股人民幣19.75分之常規股息總額減少54%。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常規派息率相當於常規股息總額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100%。

待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之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五)派發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倘建議之末期股息獲股東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該等股息將以人民幣或港幣或以該等貨幣所組合之現金派發,人民幣及港幣間之兌換率將按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星期四)公佈的匯率計算,股東將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或港幣或以人民幣及港幣之組合收取末期股息。

股東須填妥股息選擇表格(如適用)以選擇收取股息的貨幣,並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M號舖。倘股東沒有作股息選擇,該股東則會以港幣收取其末期股息,除非股東過往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股息。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之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股東有權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惟建議之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於上述暫停股份過戶登記之日，不能轉讓本公司之股份。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簡介

廖湘文先生

54歲，廖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執行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彼為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博士，在收費公路管理、法律事務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廖先生曾任職於深圳市交通運輸局。廖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深高速，先後任公共關係部副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等職。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期間任深高速副總裁，並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獲委任為深高速總裁。廖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擔任深高速之董事，並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起臨時主持深高速董事會工作。廖先生現亦兼任深高速部分子公司及投資企業之董事。

張天亮先生

60歲，張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一九八五年七月獲得湖北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獲得華中師範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彼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擔任湖北省政府政策研究室三處主任科員。一九九三年二月張先生於中共深圳市委政治體制改革辦公室擔任主任科員，其後於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政治體制改革處擔任副處長。彼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期間出任深圳市建設投資控股公司辦公室主任。張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任職深圳市沙河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成為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調任深圳市農科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一年二月張先生擔任深圳市長城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紀律委員會書記。張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擔任深圳市五洲賓館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及黨委書記。

董事簡介

吳建明先生

42歲，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彼擁有高級工程師資格，吉林建築大學交通土建專業學士。吳先生為深圳高速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深建設」）之總經理。深建設為深高速（連同深高速之附屬公司統稱「深高速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吳先生擁有豐富的項目管理和企業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深高速集團，曾參與深高速集團的多個項目。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期間獲委任為深建設之副總經理。自二零一九年二月起，吳先生獲委任為深建設之總經理及外環項目管理處之總經理。此外，彼相繼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擔任深高速集團機荷改擴建項目管理處之副總經理、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起擔任深圳高速瀝青科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起擔任深圳深高速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之董事（上述兩間公司均為深高速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吳成先生

53歲，吳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獲得長沙交通學院（現稱長沙理工大學）交通運輸管理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起任職深圳市交通運輸服務公司羅湖汽車站副主任、主任，並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任職深圳市快一步物流有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長。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於深圳市公路客貨運輸服務中心任職業務部部長。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加入深圳市公路客貨運輸服務中心有限公司任職副總經理，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兼任深圳市客運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簡介

劉繼先生

47歲，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劉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四年取得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及香港理工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取得廈門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彼於二零零二年獲得經濟師資格。

劉先生在上市公司投資併購、國有產權管理及上市公司管治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深圳市深華集團公司，並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深圳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產權管理處。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加入深國際，歷任執行董事會秘書、資訊技術工程部總經理、行政部總經理、企業管理部總經理、投資部總經理等職務。劉先生現為深圳國際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員會)調解專家，並兼任深圳市深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000019及B200019)上市)監事。彼曾為深高速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

宗衛國先生

43歲，宗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東南大學。宗先生在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二三年一直任職於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萬科」)(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000002)及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2202)上市)。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彼任職於萬科總部工程管理中心；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宗先生任職北京萬科企業有限公司高級業務經理；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彼被調任青島萬科房地產有限公司營銷總監；自二零一二至二零一三年，彼任職萬科總部戰略投資與營銷運營管理部運營總監；自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彼被調任浙江萬科南都房地產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宗先生任職寧波萬科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擔任深圳市萬科發展有限公司執行總經理。

董事簡介

陳思燕女士

37歲，陳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本科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理學及經濟學雙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研究生畢業於北京大學並取得金融學碩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CPA)持證人。陳女士畢業後先後就業於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及西部信託有限公司，在房地產、基礎設施等企業投融资方面具有豐富工作經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陳女士加入太平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太平資本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現任太平金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執行總監，負責保險資金投資及基金業務。

李民斌先生 JP

48歲，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聯席行政總裁。他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期間出任東亞銀行總經理兼財富管理處主管。李先生其後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任命為東亞銀行副行政總裁，二零一四年八月獲任執行董事，二零一九年七月獲任聯席行政總裁。李先生現為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和粵海投資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家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

李先生現擔任多項公職及榮譽職務，包括：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兼社會和法制委員會副主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特首顧問團成員、香港貿易發展局理事會成員、香港金融發展局董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程式覆檢委員會成員、賑災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以及亞洲金融合作協會副理事長。

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他亦為香港金融學院會員、香港銀行學會榮譽銀行專業會士及財資市場公會專業會員。李先生持有美國斯坦福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英國劍橋大學文學學士學位。

董事簡介

程如龍先生

53歲，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核數、企業融資及會計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程先生現為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彼分別於一九九二年及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清華大學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程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程先生為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54)、毅興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47)及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3)(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起辭任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松年先生 SBS, JP

72歲，簡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簡松年律師行之創辦人兼資深顧問律師。自一九八二年起在香港最高法院任執業律師，同時彼亦是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註冊律師、澳洲首都領地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以及新加坡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彼亦是中國委託公證人及國際認可公證人。簡先生曾出任全國政協委員，並曾連續出任三屆廣東省政協委員。彼於一九八五年起當選沙田區議會民選議員，一直連選連任至二零一一年年底。彼亦曾當選區域市政局民選議員，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出任該局副主席，直至該局於一九九九年年底解散為止。

簡先生自一九八八年起出任新界鄉議局議員，現時為該局的當然議員及執行委員。簡先生現在及曾出任政府多個諮詢委員會公職，包括城市規劃委員會委員及房屋委員會建設小組委員。彼現時為香港特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簡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五月起獲委任為香港上市公司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簡先生亦出任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735)的副董事長，該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董事簡介

於一九九四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期間，彼擔任美聯集團有限公司(「美聯」)(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1200)上市)之非執行董事及其後擔任美聯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先生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期間擔任美聯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出任美聯工商舖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459)上市)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於聯交所上市。

薛鵬先生

52歲，薛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海豐國際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308))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薛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擔任海豐國際董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彼出任海豐國際財務總監。薛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海豐國際集團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薛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日獲委任為卓越教育集團(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97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辭任。

薛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山東省對外貿易經濟學校，主修財務會計專業，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山東經濟學院，主修會計專業。彼於二零零四年取得中級會計師資格，亦於二零零六年取得中國人民大會計學本科學位。彼於二零一一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九年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並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現稱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現稱為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及Chartered Governance Professional。

業務總體表現

深灣基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認購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沿江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合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於回顧年度內，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淨路費收入總計為人民幣20.19億元。由於廣東省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沿線城市如深圳、東莞、廣州、中山和珠海出現多輪疫情，導致社會交通運輸量大減，對上述三條高速公路的營運表現影響較大。除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外，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周邊新開通的高速公路及改造後的地方道路造成的分流效應，均致使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營運表現同比出現下跌。此外，第四季度執行對貨車通行費減免10%的國家政策，也為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帶來有限度影響。廣深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21%、20%及17%至人民幣637萬元、7.4萬架次及52.7萬架次；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22%、21%及21%至人民幣295萬元、4.2萬架次及22.2萬架次；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日均路費收入(不包括稅項)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19%及16%至人民幣132萬元及14.1萬架次。

隨著二零二二年末國家進一步優化落實疫情防控措施，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對新型冠狀病毒感染實施「乙類乙管」，對新冠病毒感染者不再實行隔離措施，不再判定密切接觸者，不再劃定高低風險區，新冠病毒疫情對群眾生活秩序和經濟社會發展的影響將最大限度的減少，預期社會交通運輸量將回復正常，並支撐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零二三年的營運表現。

公園上城已推出預售的住宅單位，部分銷售收益已開始按工程量確認，其中一期的住宅單位預料可如期於二零二三年交付買家。於回顧年度內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9.14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年份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營運層面			
廣深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 ^{註1} (人民幣千元)	8,087	6,372	-21%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註2} (千架次)	93	74	-20%
日均混合車流量 ^{註3} (千架次)	638	527	-17%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日均路費收入 ^{註1} (人民幣千元)	3,758	2,948	-22%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註2} (千架次)	53	42	-21%
日均混合車流量 ^{註3} (千架次)	281	222	-21%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日均路費收入 ^{註4} (人民幣千元)	1,620	1,318	-19%
日均混合車流量 ^{註3} (千架次)	168	141	-16%

註1：包括稅項

註2：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的計算方法是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及回顧年度內的總天數

註3：日均混合車流量不包括在實施節假日免費通行方案期間通行的免費車流量

註4：不包括稅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項目摘要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至深圳
長度	122.8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另部分路段為10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六月
分潤比例	1至10年：50%
	11至20年：48%
	21至30年：45%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至珠海
長度	97.9公里
車道	雙向共6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西綫I期(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三三年九月) 西綫II期(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三五年六月) 西綫III期(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三八年一月)
分潤比例	50%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位置	中國廣東省深圳
長度	約37公里
車道	雙向共8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公路收費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三八年十二月
權益	51%

公園上城

地點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增城區新塘鎮
項目性質	居住項目
所佔權益	15%
總宗地面積	約200,000平方米
總建築面積	約600,000平方米

經營環境情況

國內外經濟形勢

二零二二年，全球面對持續高企的通脹水平，主要經濟體為遏製通脹上行而採取緊縮的貨幣政策，導致環球經濟下行，拖累出口增速回落。持續的俄烏軍事衝突、激增的地緣政治風險和日益加劇的經濟衰退壓力，正拉低市場情緒，延緩全球經濟增長勢頭。同時，當前我國經濟恢復的基礎尚不牢固，「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仍然較大，為我國經濟帶來的影響加深。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環境和艱巨的國內發展任務，我國加大宏觀調控力度，應對超預期因素衝擊，發展品質穩步提升，改革開放全面深化，保持了經濟社會大局穩定。二零二二年中國內地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3%至約人民幣121萬億元，體現了我國經濟的強韌性。其中，廣東省全年本地生產總值仍按年增長1.9%，經濟總量達到約人民幣13萬億元，經濟總量繼續穩居全國之首。

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強調，二零二三年要堅持穩字當頭、穩中求進，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加大宏觀政策調控力度，加強各類政策協調配合，形成共促高質量發展合力；要更好統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和擴大內需，通過高質量供給創造有效需求，支持以多種方式和渠道擴大內需，其中特別強調支持新能源汽車等消費。相信伴隨各項政策效果持續顯現，二零二三年預計全國經濟運行有望總體回升，帶動客流、物流運輸及交通需求持續增加，為本集團經營之高速公路業務提供堅實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大灣區發展形勢

大灣區以香港、澳門、廣州、深圳四大中心城市作為區域發展的核心引擎，加上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肇慶等重要節點城市所組成，總面積約5.6萬平方公里。在二零二二年，區內總人口超過8,600萬，本地生產總值超過人民幣13.0萬億元，佔國內本地生產總值約11%，是全國經濟最活躍的地區之一，區域優勢明顯，發展潛力龐大。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廣東省委經濟工作會議強調，要錨定高質量發展首要任務，抓住重要關鍵環節，奮發有為做好全年經濟工作。要發揮粵港澳綜合優勢，加快建設世界級灣區、發展最好的灣區，做深做實科技產業合作。要建優建強橫琴、前海、南沙等合作平台，不斷深化軟硬件聯通，打造高質量發展重要動力源。要堅持實體經濟為本、製造業當家，推動製造強省建設邁出新步伐，緊緊抓住產業項目、工業投資、產業平台，加快實現產業體系升級發展。會議強調，發揮基礎設施投資的壓艙石作用和城市更新的撬動作用，加大力度擴大有效投資。在廣東省奮發有為做好全年經濟工作的總體思想指導下，本公司將繼續在粵港澳綜合優勢的基礎上，把握好會議強調的「發揮基礎設施投資和城市更新作用」的指導精神，積極借助自身在基礎設施投資方面的優勢，深入挖掘高速公路、產業園區以及城市更新等的基礎設施投資契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香港《2022年施政報告》中提到重視深港合作，深化與其他大灣區城市對接，加快推進深圳前海、廣州南沙、珠海橫琴和深港河套等重大粵港澳合作發展平台的開發建設。政府全力推進「北部都會區」建設，要在五年內為所有發展項目啟動收地程序，並建議興建貫穿「北部都會區」東西的「北都公路」。另外，香港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公佈《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藍圖」），為未來五至十年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製訂清晰的發展路徑和有系統的戰略規劃，引領香港實現國際創科中心的願景。藍圖提出八大重點策略，其中第七條提及深化與內地創科合作，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促進創新要素跨境有效流動，加強香港創科的競爭力，更好服務國家所需；推進粵港澳重大合作平台建設，實現互惠合作；推動香港與內地創新體系接軌，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在廣東省和香港著力發展科技創新產業的背景下，本公司將順應創新集聚發展趨勢，積極尋求科創服務及基礎設施的投資機會。

行業政策最新動向

減免收費公路貨車通行費

交通運輸部及財政部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出台《交通運輸部 財政部關於做好階段性減免收費公路貨車通行費有關工作的通知》，由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零時正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四時正止，在繼續執行現有各類通行費減免政策的基礎上，全國收費公路統一對貨車通行費再減免10%。對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在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的路費收入造成一定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高速公路差異化收費

廣東省在二零二二年四月公布了《全面推廣高速公路差異化收費實施方案》，方案包括五項具體工作措施，一是繼續執行現有的六項差異化收費政策，即ETC車輛5%通行費優惠、40座以上大型客車降檔執行3類客車收費標準、第6類貨車99折收費、85個省及市屬高速公路路段對合法裝載ETC貨車85折收費、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和南沙港快速路貨車優惠維持不變至二零二四年底；二是新建省屬國企全資和控股高速公路對合法裝載ETC貨車85折收費，鼓勵其他高速公路參照實施；三是鼓勵有條件的地市對轄區內高速公路實施通行費優惠措施；四是鼓勵新通車高速公路免費試運行；五是支持經營性高速公路經營管理單位自主實施差異化收費。由於此方案基本延續了已在執行的差異化收費政策，沒有增加其他強制性優惠措施，故不會對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路費收入造成進一步負面影響。

國內汽車零售政策及全年汽車銷售數據

國家財政部、稅務總局聯合在二零二二年六月出台《關於減徵部分乘用車車輛購置稅的公告》，對購置日期在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且單車價格(不含增值稅)不超過人民幣30萬元的2.0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車，減半徵收車輛購置稅，此舉可促進汽車消費，支持汽車產業發展，進一步提高汽車整體保有量，利好高速公路行業。

廣東省在二零二二年六月出台的《廣東省貫徹落實國務院〈紮實穩住經濟的一攬子政策措施〉實施方案》中包括了支持汽車消費、汽車以舊換新的專項措施，如以舊換新補貼、購置新能源汽車補貼、增加廣州、深圳購車指標、各地不得出台限制汽車購買的新措施、全面落實取消二手車限遷政策等。措施將支持汽車保有量及交通運輸量的持續增長，也支撐高速公路行業的經營環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從汽車銷售數據反映，二零二二年全年國內汽車銷售約為2,628萬輛，同比增長2%，全國汽車市場在逆境下整體復蘇向好，實現正增長，其中新能源汽車銷售持續爆發式增長，同比增長93.4%至約689萬輛，連續八年位居全球第一。

廣深高速公路

廣深高速公路是一條連接廣州、東莞、深圳三個大灣區東岸地區主要城市及香港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線城市廣州、東莞、深圳二零二二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按年增長1.0%、0.6%及3.3%，經濟基礎穩健。由於廣深高速公路沿線城市均出現多輪疫情，疫情防控措施由年初的嚴格封區管控，至年末才進一步優化至快封快解，回顧年度內社會交通運輸量大減，對營運表現影響較大。廣深高速公路二零二二年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3.26億元，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21%、20%及17%至人民幣637萬元、7.4萬架次及52.7萬架次。第1類車對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貢獻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79.9%及90.7%。使用ETC電子支付卡繳付的路費及車流量佔廣深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約為65%及66%。

深圳外環高速公路深圳段一期和東莞段及深圳段二期，分別在二零二零年底及二零二二年一月通車。全綫貫通的深圳外環高速公路是位於機荷高速公路以北的另一條東西走向高速公路，與廣深沿江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南光高速公路、龍大高速公路及梅觀高速公路等多條高速公路相連接。現時其與廣深高速公路連接的松崗互通暫未開通，行駛深圳外環高速公路的車輛暫未可以往返廣深高速公路，因而在二零二一年對廣深高速公路造成較大分流影響，然而此分流影響在二零二二年未有進一步加劇。此外，連接前海片區的南坪快速路二期以及連接廣深高速公路厚街南互通至莞深高速公路的莞番高速公路二期分別在二零二一年七月及二零二一年底通車，回顧年度內此等新開通道路僅對廣深高速公路造成輕微分流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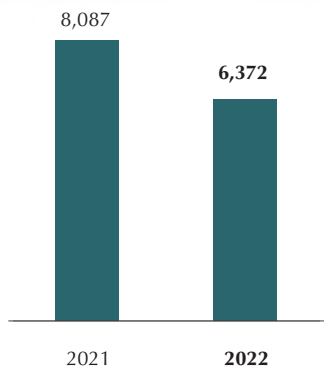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另外，廣深高速公路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執行國家政策，對貨車通行費實施10%減免，減免金額少於總路費收入的1%，為有限度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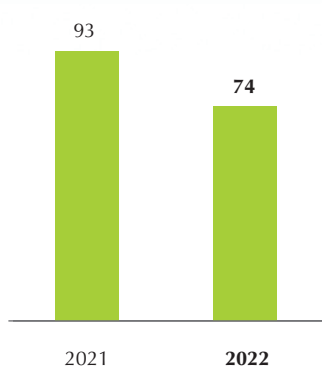
日均路費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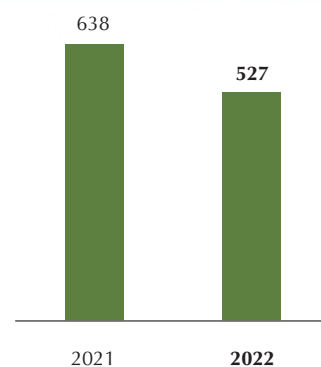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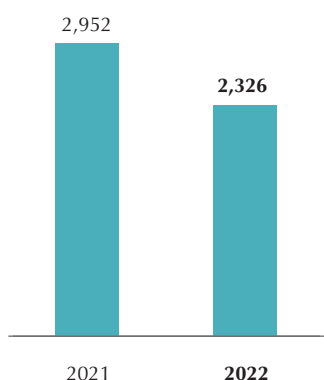
日均混合車流量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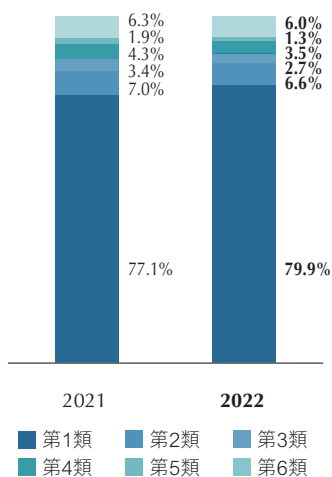


全年路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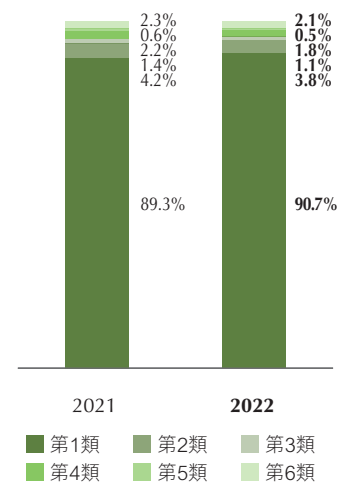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以車種劃分的 日均路費收入



以車種劃分的 日均混合車流量



[#] 包括稅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

廣深高速公路擴容改造工程繼續按二零二三年正式實施擴容改造工程的目標推進各項工作，目前廣州至東莞段的擴容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修編報告已正式上報中國交通運輸部審查，並已進入工程項目的核准申請程序，深圳段的仍在進行中。根據擴容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初稿，廣深高速公路將會擴建118.2公里，從現有的雙向6車道在不同路段擴建成8至12車道，初步估算費用為人民幣471億元。另根據廣州至東莞段擴容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修編稿，廣州至東莞段將會擴建60.242公里，推薦項目採用以整體式10車道斷面為主，局部路段採用分離式斷面為輔的擴建方式，惟最終建設規模及估算費仍有待獲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正式批復後方能確定。

廣深高速公路潛在土地開發利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廣深合營企業與土儲中心及代理人就蘿崗立交沿綫土地收回訂立補償合同，據此，廣深合營企業同意將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連同附屬建築物交回土儲中心，代價為約人民幣3.17億元。其後，廣州市規劃和自然資源局黃埔區分局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發佈通告，蘿崗立交地塊的詳細規劃修改已獲得批准，蘿崗立交將通過改造以騰出居住及商業性質的開發用地。據本公司瞭解，地方政府收回騰出的地塊後，預期會對有關地塊之土地使用權進行招標及拍賣。目前本公司正與廣東公路建設根據二零一九年簽訂的合作備忘錄原則，磋商共同成立合營企業的安排，待地方政府將回收土地在市場公開拍賣土地使用權時參與競拍。惟土地開發利用須按相關城市規劃及法規，完成變更改地性質程序及取得開發權後方能實現，最終能否實現目前存在不確定性。

現時本公司與廣東公路建設正推進東莞段及深圳段的擴容改造與土地開發相結合的規劃研究，其中道滘立交、長安立交及新橋立交將為下階段重點研究項目，並將積極與相關政府部門作進一步溝通。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是連接廣州市中心與珠海市中心及通往港珠澳大橋的高速公路主幹道，沿線城市廣州、佛山、中山及珠海二零二二年地區生產總值分別按年增長1.0%、2.1%、0.5%及2.3%，經濟保持平穩。由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沿線城市均出現多輪疫情，疫情防控措施由年初的嚴格封區管控，至年末才進一步優化至快封快解，回顧年度內社會交通運輸量大減，對營運表現影響較大。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二零二二年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0.76億元，日均路費收入、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22%、21%及21%至人民幣295萬元、4.2萬架次及22.2萬架次。第1類車對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貢獻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79.4%及91.6%。使用ETC電子支付卡繳付的路費及車流量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及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約為66%及67%。

回顧年度內，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周邊的道路改善工程及新開通的高速公路亦對其造成分流影響。105國道中山沙朗至古鶴段改建工程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陸續完工，105國道因改建工程完成變得暢順，加上三鄉和坦洲新升級改造的地方路，往來中山珠海的車輛因而回流至國道及地方路。此外，廣中江高速公路四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底開通，實現廣中江高速公路全線通車，是珠江西岸另一條東西走向通道，與東新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佛江高速公路等多條高速公路相連接。新通車路段在南頭北互通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連接，令車輛更便於往返江門與廣州，對往來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容桂至中江路段的車輛造成分流。

另外，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執行國家政策，對貨車通行費實施10%減免，減免金額少於總路費收入的1%，為有限度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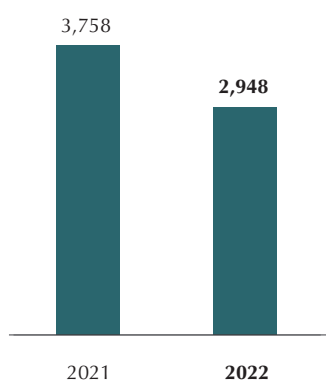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山西環高速公路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通車，其位於廣珠西綫高速公路西側，呈南北走向，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東阜互通至月環互通段平行，其中小欖支綫在利生互通與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相接。中山西環高速公路南端在珠海連接在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通車的香海大橋，為往返中山西部及珠海城區的車輛提供另一出行路綫，中山西環高速公路通車對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的影響待進一步觀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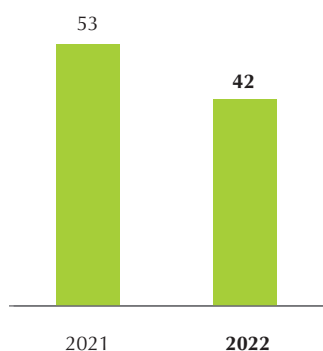
日均路費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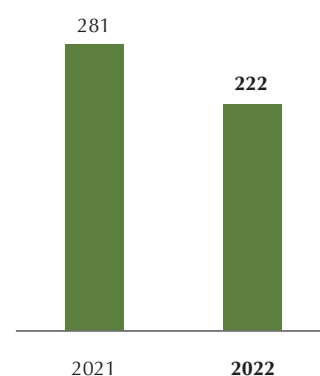
日均折合全程車流量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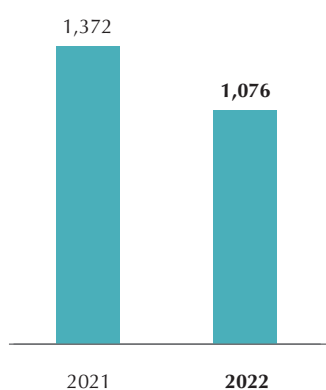
日均混合車流量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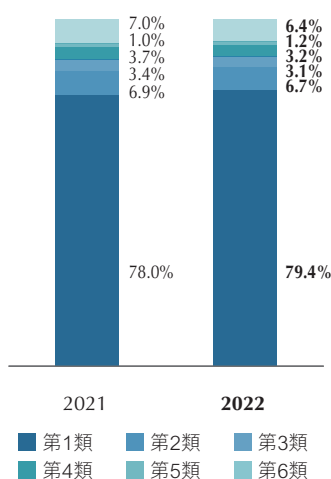


全年路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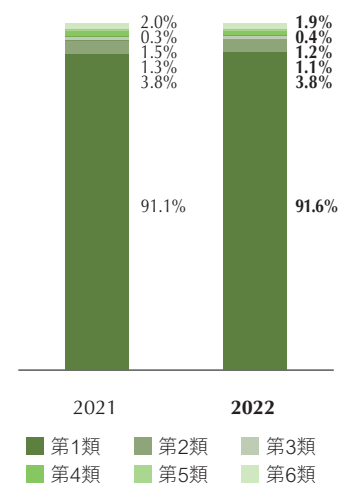
人民幣(百萬元)



以車種劃分的 日均路費收入



以車種劃分的 日均混合車流量



包括稅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為廣深沿江高速公路在深圳的路段，起於東莞與深圳交界的東寶河，止於深圳市南山區，南接深港西部通道，為深圳西部蛇口、赤灣、大鏟灣三個港區的疏港主通道。由於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周邊地區出現多輪疫情，防疫管控及離深限制等政策對其營運表現影響較大。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零二二年總路費收入為人民幣4.81億元(不包括稅項)，日均路費收入(不包括稅項)及日均混合車流量分別按年下跌19%及16%至人民幣132萬元及14.1萬架次。第1類車對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貢獻佔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路費收入及混合車流量的比例分別為54.1%及8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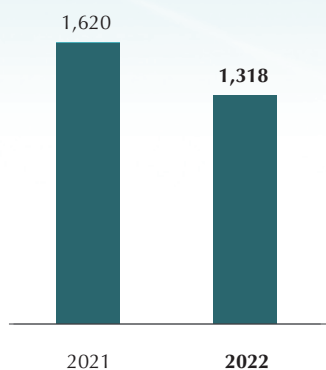
另外，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於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執行國家政策，對貨車通行費實施10%減免，減免金額少於總路費收入的1.5%，為有限度的影響。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的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綫，東面對接機荷高速公路，西面對接深中通道，目前仍在建設中，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底前與深中通道同步建成通車，預期通車後對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營運表現有正面促進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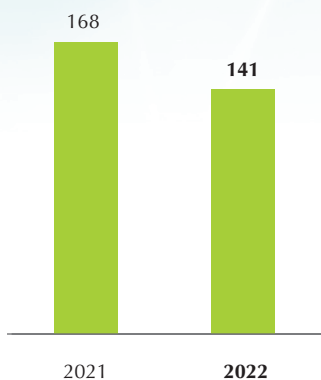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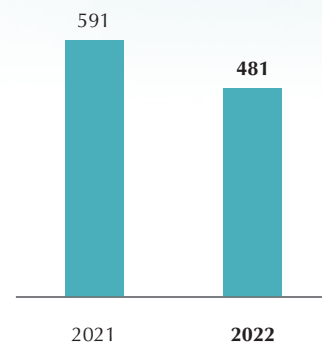
日均路費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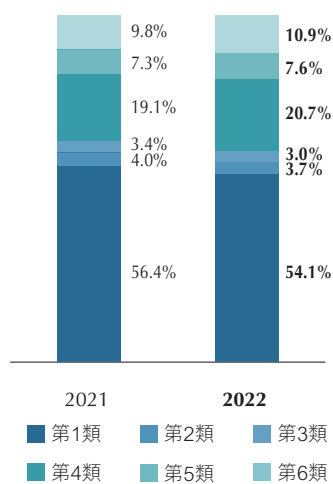
日均混合車流量
架次(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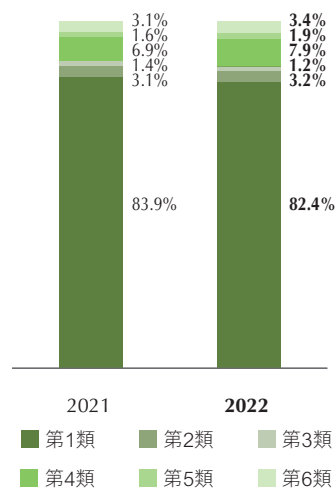
全年路費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路費收入



以車種劃分的日均混合車流量



[^] 不包括稅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公園上城

公園上城項目分三期建設，第一期全部7座及第二期其中1座已經推出預售，回顧年度內，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9.14億元，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2.4萬元。預售至今，累計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22.82億元，平均售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2.6萬元。目前住宅建設工程正按計劃順利推展，第一期共7座已全部封頂，並正進行內部精裝修，預料可如期於二零二三年交付買家；第二期共12座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開始分批動工，其中3座預期於二零二三年陸續封頂並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交付買家。

公園上城位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與深高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深灣基建有條件同意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億元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餘下之49%股權於完成後將由深高速繼續持有。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沿江公司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及沿江公司於認購事項前後均由深投控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故認購事項入賬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編制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猶如認購事項完成後的當前本集團架構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的兩年內一直存在。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業績已重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呈列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重列)					二零二二年				
	收入	除利息、 稅項、 折舊及 攤銷前 溢利	折舊及攤銷	利息及稅項	業績	收入	除利息、 稅項、 折舊及 攤銷前 溢利	折舊及攤銷	利息及稅項	業績
本集團分佔項目貢獻：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 廣深高速公路 ^{附註1} (分佔45%)	1,289	1,194	(469)	(259)	466	1,016	941	(426)	(197)	318
—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分佔50%)	666	560	(237)	(160)	163	522	412	(201)	(117)	94
—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100%)	591	502	(220)	(82)	200	481	388	(181)	(118)	89
小計	2,546	2,256	(926)	(501)	829	2,019	1,741	(808)	(432)	501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 新塘立交(分佔15%)	19	(5)	(0)	(25)	(30)	31	7	(0)	(13)	(6)
總計	2,565	2,251	(926)	(526)	799	2,050	1,748	(808)	(445)	495
按年變動										
集團總部：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6					34
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7					9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利息收入					39					1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5					7
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42)					(78)
財務成本					(21)					(59)
所得稅開支					(40)					(8)
小計					(6)					(79)
未計匯兌收益淨額之溢利					793					416
按年變動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5					(89)
年內溢利					818					327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附註2}					(107)					(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711					279
按年變動										
										-61%

附註1：不包括由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以及相關所得稅。

附註2：主要包括49%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業績。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本集團兩間合營企業及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營運之高速公路項目 — 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之分佔淨路費收入總計由去年人民幣25.46億元下降21%至人民幣20.19億元，其中分佔廣深高速公路淨路費收入由去年人民幣12.89億元下降21%至人民幣10.16億元；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淨路費收入由去年人民幣6.66億元下降22%至人民幣5.22億元；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之淨路費收入由去年人民幣5.91億元下降19%至人民幣4.81億元。路費收入下跌主要由於廣東省新冠肺炎疫情持續，高速公路沿線城市如深圳、東莞、廣州、中山和珠海出現多輪疫情，個別地區更短暫實施了嚴格的封區管制措施，客貨運輸量大減，對高速公路的車流量造成直接打擊，以及廣深高速公路及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周邊新開通的高速公路及改造後的地方道路也造成分流影響。

由於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路費收入於年內有所下跌，本集團分佔三項收費高速公路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EBITDA)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由去年人民幣22.56億元下降23%至人民幣17.41億元。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EBITDA由去年人民幣11.94億元下降21%至人民幣9.41億元；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EBITDA由去年人民幣5.60億元下降26%至人民幣4.12億元；本集團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EBITDA由去年人民幣5.02億元下降23%至人民幣3.88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受上述疫情及分流影響，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於年內之實際折算流量(包括收費及免費)相比去年減少，其中本集團分佔廣深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4.26億元，較去年人民幣4.69億元下降9%；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2.01億元，較去年人民幣2.37億元下降15%；本集團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1.81億元，較去年人民幣2.20億元下降18%。整體而言，本集團分佔三項收費高速公路之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為人民幣8.08億元，較去年人民幣9.26億元下降13%。

廣深合營企業與銀行成功達成協議，港元貸款利率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起下調0.3%；及以新增港元貸款悉數償還美金貸款，以減低加息周期的影響。另外，人民幣貸款受惠於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下調，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利息約人民幣3,800萬元，與去年相若；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人民幣貸款亦受惠於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下調，令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利息支出減少，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利息由去年人民幣9,500萬元下降18%至人民幣7,800萬元。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沿江公司的適用國內企業所得稅率均為25%。由於路費收入減少，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稅項支出由去年人民幣2.21億元，下降28%至人民幣1.59億元；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稅項支出由去年人民幣6,500萬元下降40%至人民幣3,900萬元。總體而言，本集團兩間合營企業及沿江公司之利息及稅項總額由去年人民幣5.01億元下降14%至人民幣4.32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年內，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淨溢利為人民幣3.18億元，較去年淨溢利人民幣4.66億元下降32%；本集團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淨溢利為人民幣9,400萬元，較去年淨溢利人民幣1.63億元下降42%；本集團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淨溢利為人民幣8,900萬元，較去年淨溢利人民幣2億元下降56%。本集團分佔三項高速公路項目的淨溢利總額(不包括由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淨額)為人民幣5.01億元，較去年淨溢利人民幣8.29億元下降40%。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交通集團(透過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持有新塘合營企業15%、25%(合計)及60%股權。

為符合國內銀行融資相關要求，新塘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存量股東借款透過債轉股的方式，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萬元增至人民幣30.40億元，各訂約方已投入之股東借款亦相應由約人民幣49.83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19.53億元；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投入的註冊資本按股權比例由人民幣150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56億元，而股東借款則由約人民幣7.47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2.93億元。由於新塘合營企業向各訂約方進一步按股權比例償還股東借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予新塘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約人民幣2.10億元，股東借款年利率自二零二二年九月開始由8%下調至6%。新塘合營企業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正式預售部分住宅單位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開始按工程量確認銷售收入，預期新塘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三年能提供盈利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集團總部

集團總部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銀行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總額約人民幣4,300萬元，與去年相若。如標題「土地發展利用項目」所述，由於新塘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透過債轉股的方式將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投入的股東借款由約人民幣7.47億元減少至約人民幣2.93億元，由於新塘合營企業向各訂約方進一步按股權比例償還股東借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予新塘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約人民幣2.10億元，股東借款年利率自二零二二年九月開始由8%下調至6%。因此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利息收入由去年約人民幣3,900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600萬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之公告，隨著深高速已成為本集團之控股股東後，投入更多資源以實現本集團在高速公路業務及沿線土地開發業務領域的進一步提升，積極推進項目投資併購(包括注資沿江公司經擴大後51%股權)，年內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約人民幣7,800萬元，較去年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約人民幣4,200萬元，增加86%。

年內財務成本約人民幣5,900萬元，較去年約人民幣2,100萬元，增加181%，主要由於平均處於加息周期港元貸款利率於年內攀升及借貸規模增加的緣故。

所得稅開支主要就深灣基建投入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東借款之利息收入之稅務撥備，其適用國內企業所得稅率為25%；及就深灣基建未分派溢利之稅務撥備，根據中國現行稅法，當深灣基建分派溢利時，將按優惠稅率5%(一般稅率為10%)徵收預提所得稅。總體而言，集團總部於年內虧損約人民幣7,900萬元，去年虧損約人民幣60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受人民幣於年內貶值的影響，錄得匯兌虧損淨額(包括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之美元及港幣貸款產生之匯兌虧損)為人民幣8,900萬元，而去年錄得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2,500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79億元，同比去年人民幣7.11億元下降61%。

展望

人民幣匯率及預期港元貸款利率持續波動，對本集團及廣深合營企業的港幣貸款產生負面影響。雖然全球經濟前景存在不確定性，但隨著新冠肺炎疫情於國內受控，對合營企業呈正面影響，本集團相信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穩健的核心業務，將繼續支持本集團未來的業績發展。整體而言，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仍維持審慎樂觀：(i) 廣深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及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受惠利好政策，特別是大灣區的高質量經濟發展；(ii) 本集團、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人民幣貸款利率因受惠採用貸款市場報價利率為定價基準而下調；及(iii) 公園上城預期二零二三年能提供盈利貢獻。

隨著國內經濟增長趨於平穩，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每年向本集團穩定派息，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維持按經常性收入的全年常規派息率100%的派息目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集團融資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訂立之新塘合營企業合作合同及公司章程，新塘合營企業由本集團(透過深灣基建)、交通集團(透過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擁有其15%、25%(合計)及60%股權。各訂約方(透過新塘合營企業)就投資該項目的最高注資總額(無論透過註冊資本、股東借款、股東擔保以及任何其他性質的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8億元(「總上限」)，其中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各自的相應注資額最高不超過人民幣10.2億元、人民幣13.6億元、人民幣3.4億元及人民幣40.8億元，分別佔各訂約方最高注資總額的15%、20%、5%及60%。據此，新塘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各訂約方按相同比例擁有。

總上限參考取得項目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預計成本、配套工程的預計成本及有關經營新塘合營企業之其他預計成本及費用後釐定。相應訂約方限額乃基於彼等各自於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權百分比而釐定。深灣基建以對外融資及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不超過其須承擔的相應訂約方限額。而新塘合營企業的總投資額不受總上限約束，新塘合營企業可以其自身信用及資產，安排獲得銀行或其他第三方融資以用作開發項目土地的資金。

本集團已妥善安排新塘合營企業之資金需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注資新塘合營企業約人民幣8.91億元(包括註冊資本約人民幣4.56億元、股東借款約人民幣2.10億元，及按股權比例提供予銀行貸款之股東擔保約人民幣2.25億元)。

另外，深灣基建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億元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以新增7年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7.98億元及自有資金人民幣12億元支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財務狀況

本集團(包括集團總部及沿江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分佔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新塘合營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集團總部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現金及結構性存款	1,903	768	銀行貸款	1,936	3,927
借予一間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	263	210	應付稅費	139	134
應收股息	-	181	其他負債	18	52
其他資產	34	53			
	2,200	1,212		2,093	4,113
			集團總部淨資產/(負債)	107	(2,901)

沿江公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1	172	銀行貸款	-	30
經營權無形資產	5,527	5,677	其他負債	1,091	691
物業及設備	311	283			
其他資產	1,412	356			
	7,571	6,488		1,091	721
			沿江公司淨資產	6,480	5,767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45%部分)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	369	銀行貸款		
經營權無形資產	3,017	2,728	— 美元	882	-
物業及設備	276	240	— 港幣	76	1,055
其他資產	92	170	— 人民幣	394	281
			其他貸款	11	12
			其他負債	687	854
	3,635	3,507		2,050	2,202
			廣深合營企業淨資產	1,585	1,3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50%部分)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85	158	銀行貸款	2,143	2,056
經營權無形資產	5,323	5,119	其他負債	442	555
物業及設備	163	158			
其他資產	17	13			
	5,588	5,448		2,585	2,611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淨資產	3,003	2,837

新塘合營企業(本集團分佔15%部分)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	37	股東借款	263	210
項目土地成本	805	957	銀行貸款	7	93
其他資產	38	13	合同負債	160	10
			其他負債	62	316
	876	1,007		492	629
			新塘合營企業淨資產	384	378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8,311	10,2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61	4,536
			非控股權益	3,198	2,850
資產總額	19,870	17,662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9,870	17,662
			淨資產總額	11,559	7,386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3,184	4,834
借貸淨額 ^{附註}	—	3,016
資產總額	14,743	12,2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361	4,536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2%	40%
淨借貸權益比率(借貸淨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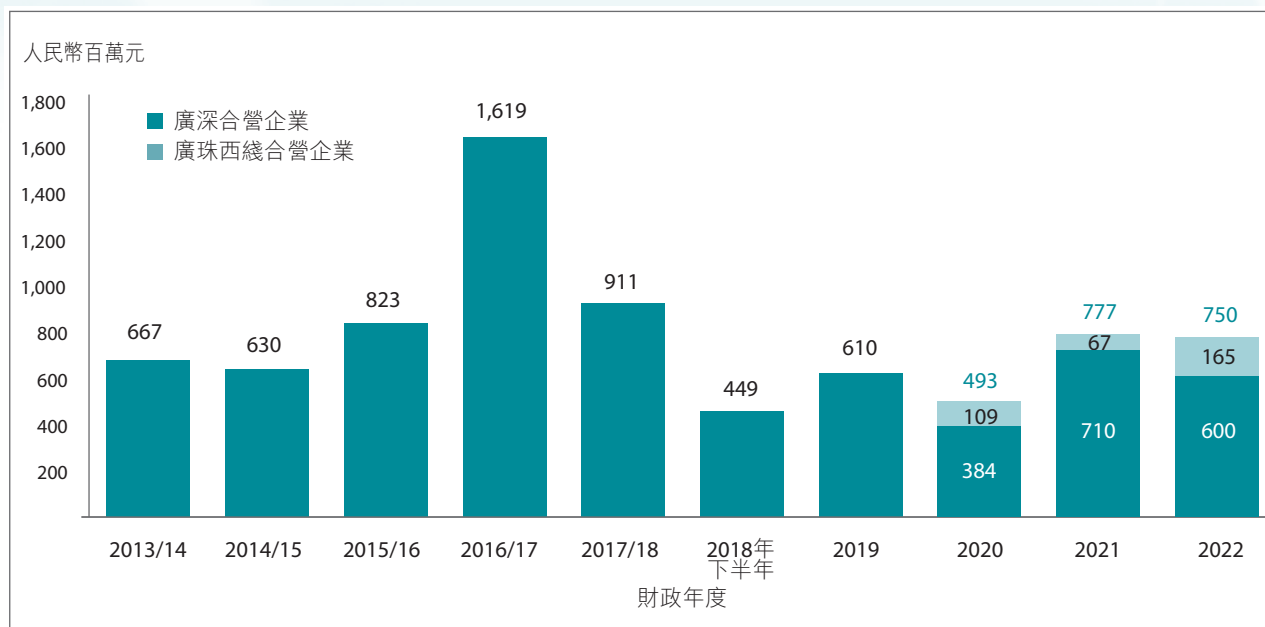
附註：借貸淨額之定義為銀行借貸總額減銀行結餘(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及現金總額及結構性存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合營企業向本集團派付除稅項後現金股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沿江公司)之港幣銀行貸款等值約人民幣21.29億元及人民幣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8.28億元，連同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港幣銀行貸款等值人民幣10.55億元及人民幣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24.42億元，但不包括股東借款)約人民幣34.97億元，總額約人民幣74.54億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4.49億元)，其概況載列如下：

- 99.8%(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8%)為銀行貸款及0.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為其他貸款；及
- 5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為人民幣貸款；43%(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為港幣貸款及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為美金貸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貸款還款期概況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集團總部及沿江公司)及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不包括股東借款)之還款期概況，連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集團總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882	46%	1,146	29%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1,054	54%	1,781	45%
五年後償還	–	–	1,000	26%
	1,936	100%	3,927	100%

沿江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	–	–	–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	–	30	100%
	–	–	30	100%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一年內償還	220	6%	558	16%
一年至五年內償還	2,541	72%	2,510	72%
五年後償還	752	22%	429	12%
	3,513	100%	3,497	1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利率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控利率及外匯匯率風險，現時本集團及合營企業並無使用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用於對沖利率或外匯匯率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於財務及資金管理上採取積極但審慎的庫務政策，並密切監察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利率及匯率走勢，務求降低融資成本，並提高財務資產之回報。本集團堅持以確保資金安全和流動性為前提，通過對階段性閒置資金的合理、有效運作，提升本集團整體資金收益，如購買保本型銀行結構性存款的預期收益受風險因素影響很小，但本集團可以獲得較中國之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為高的回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結構性存款）95%為人民幣，而餘下5%為港幣結餘。於年內，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包括結構性存款）整體收益率為2.90%，而二零二一年為3.06%。

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可動用之銀行融資約人民幣53.44億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7.37億元），由本公司擔保。本公司有能力控制該等信貸融資之運用。

於年內，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已按股權比例向一家銀行提供公司擔保以取得授予一間合營企業約人民幣2.25億元之銀行授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股權比例分佔該合營企業已使用金額約人民幣9,300萬元。董事認為，該財務擔保之公允值並不重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重大收購或出售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就本公司可能收購沿江公司51%股權而作出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就有關認購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而作出之公告，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深灣基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深高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及沿江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深灣基建有條件同意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000,000元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餘下之49%股權於完成後將由深高速繼續持有。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之公告，有關認購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之決議案，已由獨立股東表決正式通過。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認購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完成後，沿江公司由深灣基建持有51%股權，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其財務業績已合併入本公司財務報表。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就高速公路BIM建模及數字化管理研發合同而作出之關連交易公告外，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報告獲批准日期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參考當前市場薪酬水平及僱員個別表現為僱員釐定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此外，根據僱員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業務表現，本集團授予僱員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向所有員工提供醫療保險，以及向高層員工提供個人意外保險。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共有67名僱員。

除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致力推動家庭友善之僱傭政策及措施。本集團亦投資於人力資源發展，透過提供相關培訓計劃以提升僱員之生產力。

本集團度身設計培訓計劃，以助員工持續學習及發展，並填補其在績效評估中所顯示的技能差距。總體培訓目標為提高員工之個人生產力，確立員工事業發展計劃，為其擔任未來職位作準備，從而促進本集團業務之成功發展。在提供正式培訓計劃之同時，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相關全面培訓及進修機會，例如在職培訓、教育津貼及考試假期。

企業管治報告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沿用審慎管理守則，致力完善治理體系，全面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各項有效的守則條文，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及企業責任之原則。董事會已制訂企業管治程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要求。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夠促進本公司的良好運營和健康發展，能夠長遠地提升股東價值。

本年度，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有所偏離外(於下文闡釋)，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F.2.2條

由於其他業務安排，董事會主席(主席)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該大會」)。程如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獲選擔任該大會主席。核數師及本公司幾乎所有其他董事均有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該大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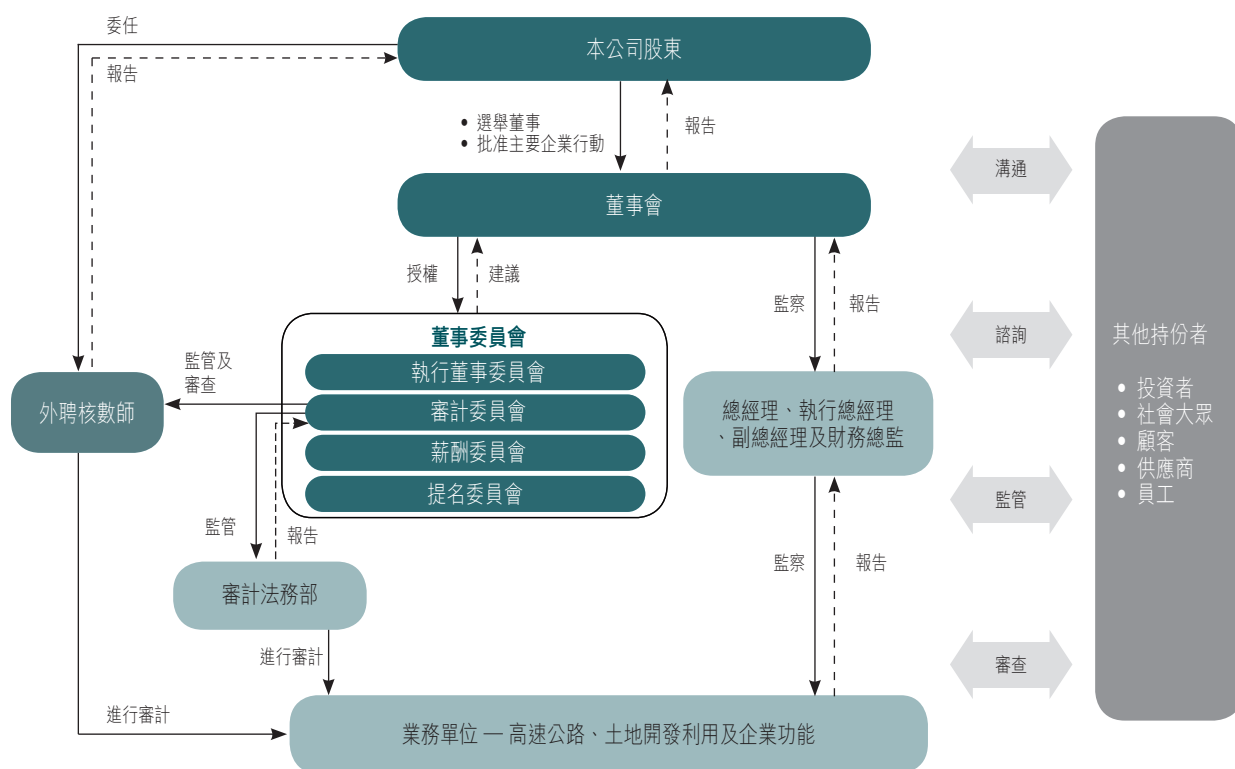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建立了以董事會為核心的公司治理結構。根據股東大會的授權，董事會在發展戰略、投資融資、財務監控、人力資源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行使管理決策權，負責領導本集團的全面發展，為實踐戰略目標提供必要的資源保障，並監督檢查本公司的發展和經營情況，促進本公司的持續健康運營。本公司已製定了多項企業管治相關文件，主要包括《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執行董事委員會 — 職權範圍》和各專門委員會《職權範圍》、《紀律守則》和《舉報政策》等。其中《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為公司治理的基礎，本公司董事以此為綱領，持正不阿、以身作則，履行忠誠勤勉義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製定及完善了《提名委員會 — 職權範圍》和《薪酬委員會 — 職權範圍》等多項制度，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要求，並適應本公司發展的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負責擬訂本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包括企業使命、企業文化和價值觀、企業精神、戰略目標、發展規劃、實施保障等。為明晰本公司未來發展方向與戰略規劃目標，推動和保障公司高質量發展，基於對內外部環境和本公司核心競爭力的深入研究，本公司最新制定了「十四五」發展戰略規劃，並經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的董事會審議通過。

本公司每年均在年報內討論及分析本集團表現，包括國內外經濟形勢、大灣區發展形勢、高速公路行業政策等對本公司經營的影響及變化趨勢、年度的實際經營成果及其影響因素、年度的經營計劃完成情況及下一年年度經營計劃等，以確保實現本公司所立的中長期發展戰略目標。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

董事會

本公司透過董事會管理，董事會截至本報告日期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兩位非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超過三分之一之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之姓名、履歷資料及彼此間之關係(如有)，已載列於本年報第16頁至第21頁內。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策略性方針及政策，以及監督管理層運作。董事會保留對某些職務的權利，當中包括：監察及審批重大交易、涉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事宜、批准中期及全年業績、對公眾或監管機構披露其他資料、以及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有關該等事宜必須由董事會決定。其他非特定保留之董事會職務以及有關本公司日常運作之事務，則在個別董事之監督及總經理領導下委派管理層處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是根據所需之技能和經驗而挑選，為董事會提供強大獨立元素，並作出獨立判斷。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載列之適當專業資格或適當之會計或相關之財務管理專長。董事會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有關其獨立性之書面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準則。

董事會有既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根據議事和決策的需要，本公司會根據實際情況主動聘請會計師、律師、評估機構等專業機構出具書面報告提供董事審閱。為保障專業機構的獨立性，本公司在就關聯交易事宜聘任獨立財務顧問時，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董事委員會具體負責選聘工作。選聘時，須經半數以上成員的同意，而有關聯關係或利益衝突的成員必須迴避且不計入全部成員人數。董事會每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二零二二年，針對本公司以增資方式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的認購事項，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八月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聘請獨立財務顧問對認購事項出具獨立諮詢意見供股東參考。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年度，各董事於委任後均已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之事務及已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之主要職務及其他重要的承擔。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使董事及高級人員面對法律訴訟時有所保障。

主席及總經理

本年度，胡偉先生擔任主席及負責管理董事會，直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辭任。張天亮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負責領導及管理本公司內部工作。吳建明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及執行總經理，負責廣深高速改擴建及沿線土地開發等相關工作。主席與總經理、執行總經理之職責分工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本公司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政策聲明

為提升決策能力及實現可持續發展，本公司致力維持一個成員多元化的董事會。在甄選過程中，本公司會考慮多方面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國籍及族裔、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以確保成員多元化及配合本公司之業務。所有董事的任命將根據擇優原則，以候選人的能力是否能補足和擴展董事會整體的技能、知識和經驗為考慮。

可量度目標

候選人的甄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國籍及族裔、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於董事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亦保持均衡，以確保董事會具備一定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廖湘文先生、張天亮先生、吳建明先生、吳成先生和劉繼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宗衛國先生和陳思燕女士；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民斌先生、程如龍先生、簡松年先生和薛鵬先生。從專業背景來看，董事會成員分別具有收費公路運營、項目管理、交通運輸、投資併購、上市公司管治、房地產開發、金融證券、財務會計與審計、法律事務、人力資源等多方面的行業和專業技能。從性別來看，董事會由一名女性董事和十名男性董事構成，並非單一性別。董事會成員具有不同專業背景和性別，有助於保持董事會的多元化，達成更加周全決策。與此同時，本公司也致力於構建性別多元化的工作環境。在員工招聘的過程中，結合崗位特性，平衡男女性別比例。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的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之中女性佔比48%，男性佔比52%，性別比例較為均衡。

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年度，董事會須定期考慮並就為有序延續董事之委任制訂計劃，以及其架構、人數及組成情況而作出檢討，以確保董事會在技能及經驗上適度均衡，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及確保董事會擁有適當比例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致使董事會具備高度獨立性以能有效作出獨立判斷，及非執行董事具備足夠才幹及人數，以使彼等的意見發揮作用。新董事將由提名委員會提名，且委任必須獲得董事會之批准。

本年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中，四位董事有固定任期，其餘兩位董事並無既定之委任年限，惟須依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新委任董事之任期為至彼等獲委任後之本公司下一個股東大會，惟彼等符合資格者可膺選連任。每一位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i)上一次獲董事會委任；(ii)上一次獲選任；或(iii)上一次獲重選連任後第三年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符合資格者可膺選連任。

新委任之董事將接受就職簡介，以了解本集團之資料，並會收到關於在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例規定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之職責和責任之手冊。

吳建明先生及薛鵬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董事會分別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湘文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董事會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主席。陳思燕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獲董事會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考慮彼等之背景、經驗及專業技能、提名委員會的推薦，並認為彼等可為有效履行董事會職責及責任提供支持。廖湘文先生及陳思燕女士獲委任後將任職至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符合資格重選並願膺選連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執行董事委員會，授權負責審閱及批准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及慣常業務進程。該委員會由所有執行董事組成。

此外，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客觀態度處理下列特定事項，且以所有股東的利益為依歸。目前該兩個委員會均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亦已成立提名委員會，由主席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程如龍先生(主席)、李民斌先生及簡松年先生組成。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倘未能出席，則其代表)擔任審計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在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審計委員會成員。

最少一名審計委員會成員已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之會計或相關之財務管理專長。審計委員會概無成員於其委任日期前的兩年內為本公司現時之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所有成員具備適當的技能及經驗，以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以及提出對本公司重要之監控與財務事宜。

董事會預期審計委員會成員能行使獨立判斷，並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授予審計委員會履行企業管治功能的職責。根據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已獲授予董事會之企業管治功能，以監察、達成及管理本集團內部企業合規之事宜。

審計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包括：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和客觀性
- 持續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在董事會批准前，審閱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紀律守則
- 審視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在《企業管治報告書》內的披露
- 檢討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年度，審計委員會召開5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工作包括：

- 考慮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其聘用條款
- 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一季度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三季度財務報表，並向董事會提出批准建議
- 檢討本公司審計法務部之工作
- 審視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審視財務／內部審計是否勝任，資源是否足夠
- 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列載審計委員會之權力及其職責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民斌先生(主席)、程如龍先生及簡松年先生組成。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主管(或倘未能出席，則其代表)擔任薪酬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在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薪酬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由其檢討本公司管理層所提出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的模式。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以批准經薪酬委員會提出的建議。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包括：

- 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及確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檢討董事袍金水平及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就二零二二年度高級管理人員之經營績效目標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胡偉先生、吳建明先生等六位高級管理層人員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檢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薪酬管理制度之更新版本，並向董事會提出批准建議
- 審議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人員於新塘項目特殊貢獻獎之中的分配方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列載薪酬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董事會主席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廖湘文先生(主席)、李民斌先生、程如龍先生及簡松年先生組成。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倘未能出席，則其代表)擔任提名委員會秘書，並於會議結束後在合理時段內發送會議記錄予提名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負責協助公司董事會就董事會提名及招募、董事會多元化和繼任規劃做透明及獨立的監督。

企業管治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及功能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做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格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審議及討論的主要事項包括：

- 對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作出評估及提供推薦建議
- 對於執行董事候選人吳建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薛鵬先生作出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檢討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列載提名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之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會議出席率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審計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二零二二年股東周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名稱	會議出席次數／舉行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二年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廖湘文先生 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偉先生 主席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辭任)	5/7	不適用	不適用	1/1	0/1	1/1
張天亮先生 總經理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吳建明先生 執行總經理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吳成先生 副總經理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劉繼先生 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非執行董事						
蔡俊業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辭任)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宗銜國先生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陳思燕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民斌先生 JP	7/7	4/5	1/1	1/1	0/1	1/1
程如龍先生	7/7	5/5	1/1	1/1	1/1	1/1
簡松年先生 SBS, JP	7/7	5/5	1/1	1/1	1/1	1/1
薛鵬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7/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書

向董事會成員提供簡介及培訓

本公司管理層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就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營運及實務提供全面、正式及專為其而設的簡介。本公司已向每位董事派發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刊發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供參考。

本年度，董事定時收取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之最新資訊及簡報，以及有關董事職務與責任之最新法律、規則及規例。

董事之培訓乃持續的進程。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相關的培訓課程，以增進其在履行董事職務方面之知識。

本年度，董事已接受下列範疇之培訓以更新及發展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名稱	企業管治	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業務
執行董事			
廖湘文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胡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辭任)	✓	✓	✓
張天亮先生	✓	✓	✓
吳建明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	✓	✓
吳成先生	✓	✓	✓
劉繼先生	✓	✓	✓
非執行董事			
蔡俊業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辭任)	✓	✓	✓
宗衛國先生	✓	✓	✓
陳思燕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民斌先生 JP	✓	✓	✓
程如龍先生	✓	✓	✓
簡松年先生 SBS, JP	✓	✓	✓
薛鵬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	✓	✓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向董事會負責，旨在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董事會活動能有效率及有效地進行。彼亦負責確保董事會就有關本集團在立法、規管及企業管治發展等方面獲得全面報告，並支援及協助董事的培訓及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向主席及總經理匯報，在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關係上擔當一個重要角色，並協助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向股東履行其職責。

富榮秘書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提供服務之外聘公司)顧菁芬小姐獲本公司委任為公司秘書。本公司與顧小姐之主要聯絡人為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劉繼先生。本年度，顧小姐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問責及核數

財務匯報

董事確認明白其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可預期之將來有足夠資源以繼續業務，並且無察覺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本年度，所有董事每月獲提供足夠的更新資料，載列有關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不偏不倚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其內容可供董事會作為一個整體及個別董事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相關職責。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乃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有關財務匯報之核數師責任已載列於本年報第93頁至第9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受審計委員會所監督，審計委員會亦負責向董事會建議外聘核數師之委任以及批准委任條件及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應付予外聘核數師有關審計及非審計服務之費用如下：

	港幣千元
審計服務	2,560
非審計服務：	
主要交易 — 認購沿江公司經擴大之 51% 股權	2,070
中期審閱	408
其他	380
合計	5,418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認為穩健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將有助完成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守護本集團之資產，以及帶來有效及高效率之營運操作，提供可靠之財務報告，確保本集團遵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致力構建與COSO協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標準一致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非絕對但合理的保證。

角色與責任

董事會承認明白其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有全面責任，並透過審計委員會負責對其有效性進行持續監督，如有需要，審計委員會可定期於季度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匯報。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則負責設計及營造以風險管理作為所有業務基礎的環境。

審計法務部負責獨立而持續地評估本集團主要營運操作的風險控制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其有效性、妥善運作及內部政策和外部法規的遵循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

根據董事會已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本集團致力確保將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融入正常業務流程，並與本集團的策略目標保持一致。本集團融入COSO原則後之風險控制管理及內部監控框架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書

監控環境

本集團致力於秉承道德操守價值，將誠實守信、正直廉明及公平競爭視為寶貴的營商資產，並透過本集團的《紀律守則》體現有關信念，要求各層級僱員為人處事做到正直廉明、公平公正及誠實守信。為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機制及對企業公義的意識，本集團已實施《舉報政策》，為僱員及與本公司有往來者提供內部舉報平台，對重大的不當事宜作出有效的舉報。

本集團重視廉潔從業環境的維護，對貪污、賄賂、欺詐等不正當行為持「零容忍」態度。本集團已制訂《紀律守則》及《舉報政策》，其中《紀律守則》對本集團各級員工的道德操守加以規範，主要內容包括：除非事先獲得本集團特別批准，不容許任何董事及員工為自己或其他人向任何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人士、公司或機構索取或收受任何利益；以及，如遇實際或潛在利益衝突，員工應向總經理或董事會匯報。而《舉報政策》為員工提供有關指引以確保不正當行為能夠得到及時的舉報，主要內容包括：員工對不當行為持有合理懷疑時，可親自或以書面形式向其部門主管及審計法務部主管舉報；以及，視乎性質及情況，所舉報之事宜可由內部調查、轉介香港警務處或有關機構、轉介外部核數師及／或構成獨立調查。

董事會作為本集團制定策略及政策的最高機構，對由總經理領導下的本集團管理進行監督。本集團已確立明確的企業管治架構（見本集團《企業管治報告書》第52頁說明）及匯報流程，各負責人須為其轄下職責範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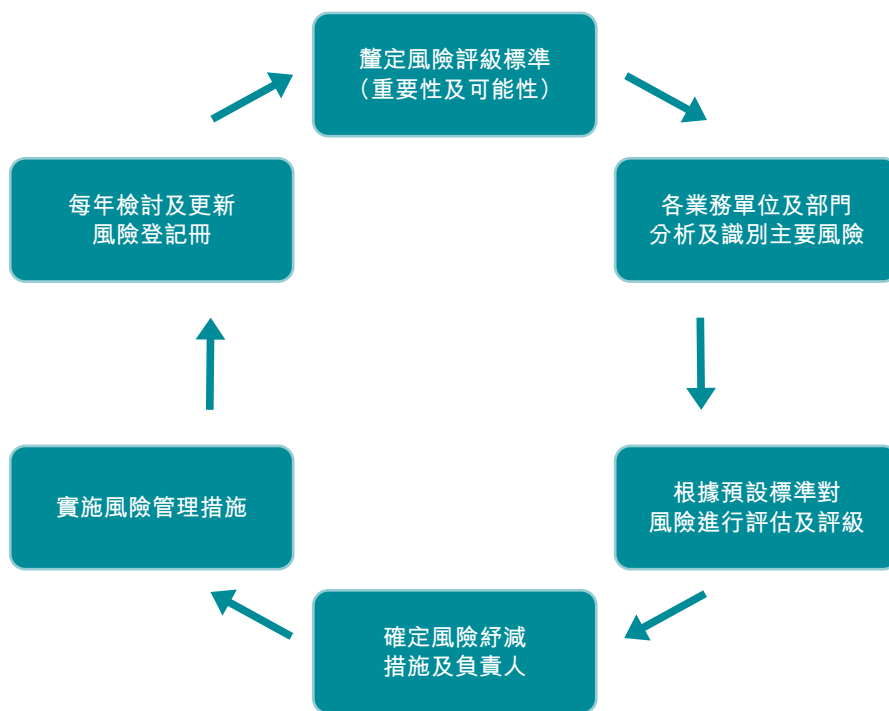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書

風險評估

本集團全面採納一套整體性風險管理框架：

- (i) 識別、傳達、紓減及上報重大風險事項(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風險)；
- (ii) 將風險管理原則及目標納入策略、營運及資源規劃當中；及
- (iii) 設計並實施切實及有效率的營運措施，幫助本集團應對各類風險(包括ESG風險)。

本集團持續進行的風險評估計劃包含以下關鍵步驟：



企業管治報告書

監控活動／資訊及溝通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一套詳盡的預算、資訊匯報及績效監察系統。

每年度本公司各業務單位管理層均制訂業務計劃及財務預算(當中計及重大業務風險)，並交由執行董事作審閱及批准，然後根據實際績效定期檢討該等計劃和預算的有效性與調整。多項政策及程序已被確立，用以批核及控制營運開支、資本支出、項目投資、非預算開支項目及收購等。

執行董事每月審閱管理報告，並與營運及財務管理層召開定期會議，以商討業務表現、財務預算差異、預測及市場前景，並處理與營運及財務有關之事宜。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每年均就其是否遵守本集團政策及相關規定，是否履行風險控制管理及內部監控職責進行自我評估，隨後填寫確認書，並將其提交審計委員會並向董事會匯報。

監察活動

董事會在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協助下，透過審計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作為法定審計的一部分，外聘核數師向管理層及審計委員會通報所審閱的財務監控運作情況。審計法務部會將其內部審計發現和關注風險向負責的管理層提出，讓其修正，每年更最少兩次向審計委員會匯報有關內部監控之重要發現。審計法務部亦會跟進審計發現的執行進度，並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

本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管理系統之有效性和運作情況、財務報告以及規則／法規的合規情況。檢討範圍亦涵蓋財務／內部審計、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及能力的充分性。並無發現重大問題。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集團主要風險概要

根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風險評估，疫情防控、宏觀經濟、匯利率、道路安全及收費系統安全的影響構成本集團所面臨的最高級別風險。

由此識別的重大風險及其趨勢進一步闡釋如下：

風險類別	風險項目名稱	風險描述	二零二二年 風險變動
疫情防控風險	新冠肺炎疫情	自新冠肺炎疫情以來，本公司嚴格按照各級政府部門、行業主管部門等的疫情防控工作安排；因疫情反覆，對主業高速公路的車流量與收入影響存在不確定性。	↔
宏觀經濟風險	環球經濟受疫情影響	二零二二年全球滯漲風險上升、疫情反覆等嚴峻複雜的局勢下，經濟面臨較大衝擊，下行壓力明顯加大。	↔
匯利率風險	美元港元貸款利率及匯率波動	持有外幣債務因匯率波動導致的匯兌損失、外幣利率明顯上調。	↔
安全風險	1. 道路安全管理責任 2. 收費系統的病毒攻擊或錯誤	1. 可能因未能履行道路安全管理責任而導致的安全風險。 2. 在全國聯網ETC收費系統中，要嚴格保證數據的安全。數據遭到泄露不僅會給用戶帶來嚴重的後果，還可能會導致收費錯亂。若是ETC系統中的物理傳播鏈路出現安全風險，就會導致信號被干擾或遭到篡改。	↔

備註：

↔ 固有風險（採取紓減措施前的風險）保持穩定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編制年度風險管理計畫詳細清單，詳細記錄所識別的風險事項及風險事項的評估結果，制訂風險應對措施，並根據已量化的風險評估值對風險事項進行排序，確定關注重點和優先控制的重大風險。

除以上提及的重大風險，本公司亦持續監測、應對其他已識別的主要風險：生產管理風險、資本運作風險、債務風險、投資風險、市場競爭風險、政策風險等，以保障實現本集團經營目標。

企業道德操守

本公司認為企業道德文化及僱員之誠實與誠信皆為重要資產，並致力遵守本公司於其經營國家內之法律和法規，並且要求所有董事及僱員須對彼等之行為負責，以確保本公司聲譽不會受損害。為維持本公司在各日常業務之良好操守標準，本公司採納了一套《紀律守則》，為僱員提供切實遵守的道德標準。《紀律守則》已上載於本公司的內聯網，以供所有員工參閱。各業務單位主管負責透過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向相關員工說明《紀律守則》之要求。

薪酬政策

本公司確認需實行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的需要，從而吸引、挽留及激勵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完成本集團之目標。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包含一些固定元素：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及按績效而釐定之酌情花紅。任何董事不得參與其本人薪酬之釐定。

每年檢討執行董事薪酬，並會考慮其他因素如工作性質、職責、經驗、個人表現及市場普遍之薪酬趨勢。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袍金已於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內幕消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內幕消息政策》，其內容包含向董事及本集團所有僱員提供指引，為確保內幕消息能盡快被確定、評估，並能公平及適時地向公眾發放，以符合適用之法律及法規。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及就擁有或可能擁有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採納條款與標準守則所載者同等嚴謹之僱員股份買賣守則（「股份買賣守則」）。經過特定查詢後，本年度，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已分別確認遵守標準守則及股份買賣守則之規定。

股東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一向極重視與本公司之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及潛在投資者的溝通。董事會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其所載之條文旨在確保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可用、平等及適時取得本公司均衡且易於理解的資料，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權利，另一方面好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能積極地與本公司聯繫。具體通訊途徑包括，股東可以選擇透過本公司之網站取得本集團重大發展項目之最新及重要信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提供平台讓股東面向董事提問、發表建議及交換意見；並不時安排新聞發佈會、分析師和投資者簡佈會等，向有興趣人士提供本集團業務表現之最新資料等。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上。

企業管治報告書

本公司網站之訊息披露

本公司致力向所有對本集團資料有興趣之人士廣泛地及適時地披露本集團所有的重要訊息。有關本集團業務及企業資料(如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之重要及最新資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ihbay.com，供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查閱。本公司每月均於本公司網站上適時披露有關廣深高速公路和廣珠西綫高速公路之交通流量統計及路費收入等資料。透過聯交所發佈之公告亦會同步在本公司網站上刊登，以供查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之其中一個主要渠道。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一個機會，好讓股東能面對面向董事表達對本公司表現及營運的意見。所有董事(包括主席)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主席連同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提問。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假座香港九龍九龍灣展貿徑一號九展中心3樓 The Glass Pavilion 舉行。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致力維護優質的企業管治，一直視與市場及股東保持良好的溝通及高透明度為首要考慮。

本公司注重與投資界維持開放及有效的溝通，並視之為與市場參與者接觸的重要一環，亦備受市場認可。本年度，本公司繼續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活動。緊隨著中期及全年業績公布後，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通過互聯網平台舉行線上業績發布會2場，以回應投資者、分析員及傳媒的提問。為進一步促進意見交流，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參與投資者會議、路演及論壇，與會者包括來自本地和國際的投資者及分析員。本年度累計參加相關活動10餘場，與投資者和分析師交流共計近100人次。此外，本公司亦適時回覆投資者有關公司業務的查詢，以電話專線和電郵專戶等方式與投資者交流。

企業管治報告書

良好的信息披露能夠幫助投資者有效了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提升投資者的認知和認可度。本年度，本公司按時完成了年報、半年報的編輯和披露工作，並在年報和半年報之中對本公司的經營和財務狀況、外部運營環境變化等進行深入分析。同時，本年度新增季度財務資料和月度營運資料公告等信息披露內容，有助於加深投資者對於本公司業務發展趨勢的掌握。另一方面，本公司不時更新網站，適時及準確地發放重要的企業資訊，包括各類公告、新聞稿及財務報告等，以確保投資者緊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財務表現。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二零二二年的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考慮上述投資者的溝通渠道、本公司已採取的步驟及舉行的活動，本公司認為二零二二年的股東通訊政策已有效實施。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倡導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對股東負責，藉此增強市場信心及提升股東價值。投資者可通過電郵地址 ir@sihbay.com 向投資者關係團隊提出意見或查詢。

本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惟根據最新的《上市規則附錄三 — 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要求，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交經修訂後的組織章程細則供股東審批。

股東權利

本公司確認建立管治架構對保障股東權利的意義和重要性。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除上市規則所規定外，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就程序方面的決議案除外)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每次股東大會均向股東解釋表決過程，並解答股東就投票程序的提問。投票結果於投票當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書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68 條，(i) 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於送達書面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的已繳足資本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或(ii) 任何一名股東(為一間結算所(或其代理人))於送達書面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的已繳足資本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可書面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書面請求必須明確會議的目的，由提出請求之股東簽署及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 30 號新鴻基中心 49 樓 4902 至 4916 室，並請註明「公司秘書收」。

倘董事會在該請求書送達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但如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不得在上述請求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由股東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須盡可能以接近董事會召開股東大會的方式召開。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透過投資者關係部，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的聯絡資料如下：

投資者關係部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 30 號

新鴻基中心 49 樓 4902 至 4916 室

電郵：ir@sihbay.com

電話：(852) 2191 1622

傳真：(852) 2861 0177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然而，倘股東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必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68 條的規定進行。有關要求及程序已載於上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116 條，除退任董事外，所有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膺選董事一職，除非 (i) 其由董事會推薦膺選；或 (ii) 一名股東提名有關人士膺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有關人士表明願意膺選之書面通知，須不早於進行該選舉所召開會議發出通告後的一天至該會議日期前七天期間內送交本公司；而有關期間最少為七天。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之個人資料。有關股東提名膺選董事的程序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董事會報告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專注於透過其於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在中國開發、推動、發展及經營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以及廣深高速公路沿線之土地開發利用業務。本集團的主要子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及21。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年內的業務回顧、對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及有關本公司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已載列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13頁之主席報告書及第22頁至第50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同時載列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概要(如適用)已載列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13頁之主席報告書，第22頁至第50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第75頁至第92頁之本董事會報告書內。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及本集團財務摘要已均載列於本年報第2頁之財務摘要及第4頁至第8頁之五年財務摘要內。

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與持份者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13頁之主席報告書、第22頁至第50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51頁至第74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及第75頁至第92頁之本董事會報告書內，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ihbay.com上獲取。所有上述互相參照均為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99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報告書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25分(以匯率人民幣1元兌港幣1.13498元計算，相等於每股港幣3.688685仙)(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45分(相等於每股港幣12.880879仙))。

連同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5.75分(相等於每股港幣6.67299仙)，本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人民幣9.00分(相等於每股港幣10.361675仙)(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19.75分(相等於每股港幣24.028510仙))。

主要項目及事項

有關本集團主要項目之詳情及本年內發生之重要事項，已載列於第22頁至第36頁之「業務回顧」內。

所持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的重大投資(佔集團總資產的5%或以上)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此外，有關本集團重大投資的投資策略的討論，已載列於第22頁至第36頁之「業務回顧」內。

股本

本年內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金及可供分派儲備金

本年內本集團儲備金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第102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年內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金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金為本公司於該日之保留溢利及股份溢價，數額約為人民幣25.03億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85億元)。

董事會報告書

固定資產

本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及設備之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就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言，並無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在職董事及其簡介載於本年報之第16頁至第21頁。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廖湘文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胡偉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因退休辭任為執行董事)
張天亮先生
吳建明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吳成先生
劉繼先生

非執行董事

宗衛國先生
陳思燕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蔡俊業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因其他工作安排辭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民斌先生JP
程如龍先生
簡松年先生SBS, JP
薛鵬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一位董事均須按照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文，於其上一次獲選任或上一次獲重選連任後第三年舉行之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李民斌先生已表明因需要專注其他事務，彼將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董事會的職務，並不膺選連任。

此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新委任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任命後的下一次股東大會，並符合資格重選。廖湘文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陳思燕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等將任職至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及符合資格重選並願膺選連任。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應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作為董事在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的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本公司已就本集團之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和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利益

於本年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與各董事或任何與其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關係而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352 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規則所載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彼等於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載列於下表：

董事會報告書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 深高速H股的好倉：

董事	所持H股數目	所持H股數目 約佔深高速 已發行H股的		權益性質	身份
		百分比			
胡偉 [#]	200,000	0.0268%		個人	實益擁有人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 深國際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持普通股數目 約佔深國際 已發行股本的		權益性質	身份
		百分比			
胡偉 [#]	315	0.00001%		個人	實益擁有人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 深國際購股權的權益：

董事	年內變動情況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¹⁾	權益性質	身份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¹⁾	調整	獲授	已行使	已失效	已到期			
胡偉 [#]	1,266,502	-	-	-	-	1,266,502	-	個人	實益擁有人

附註：

- (1)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授出及可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期間內按照授予條款行使，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深國際對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格及數量進行了調整，行使價從每股港幣10.223元調整為每股港幣9.472元。

[#] 胡偉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辭任董事職務。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股份認購權

- (A) 股份認購權計劃獲本公司之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生效（「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但屆滿後將仍可行使該認購權。股份認購權計劃之部份主要條文摘要載列於以下(B)段。
- (B) 股份認購權計劃旨在提供另一種方式，讓本公司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董事或僱員或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顧問、專業人士或諮詢人）提供鼓勵、獎勵、酬勞、補償及／或提供利益及就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該等其他目的。

除獲得股東重新批准外，行使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認購權計劃之認購權而將予授出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包括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行使認購權而發行之股份及任何尚未行使之認購權之股份，惟不包括不時失效之股份認購權），最多合共不得超過採納股份認購權計劃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0%。股份認購權計劃項下之每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在任何十二個月內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於本報告日期，沒有認購權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而被授出，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308,169,02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

認購權可予行使之期限將由董事會按絕對酌情權釐定，惟認購權必須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除經董事會另行釐定及在授出股份認購權時發出之授予函內訂明外，在行使認購權前，並無對持有認購權設下最短時限。認購權於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並在授予函內訂明的期限內接納。接納認購權時須支付之款項為港幣1元。認購股份之行使價須於行使認購權時全數繳足。

認購權之行使價為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認購權時可按絕對酌情權釐定之價格，並須於授予認購權之函件中說明。行使價不得少於(a)股份於授予認購權日期（被視為授出日期，其必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為準）；(b)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及(c)本公司每股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董事會報告書

股份獎勵

(A)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五年內有效，惟自採納日期第十週年之日起，本公司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屆滿。股份獎勵計劃之部分主要條文概要載於下文(B)段。

(B) 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在於表揚本集團若干僱員(包括但不限於同時擔任董事之僱員)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才加入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之發展。

在股份獎勵計劃下，董事會(或倘有關獲選僱員為董事，則為薪酬委員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及在按其認為適當之有關條文及條件所規限下，揀選僱員參與該股份獎勵計劃、釐定將予獎授之股份數目以及獎授股份的歸屬日期。

董事會不得獎授任何股份以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但不包括已失效或已遭沒收之任何股份)合共佔於該授出股份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10%。此外，不得獎授以導致任何獲選僱員之獎授股份數目直至及包括該授出日期止的十二個月內合共佔於該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1%。

(C)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止期間，並無獎授股份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已失效或尚未行使，故於年內，並無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之股份收取任何股息收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書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除於上文標題為「股份認購權」及「股份獎勵」段落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各董事得以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此外，各董事、其配偶及其18歲以下之子女概無權利認購本公司之證券及行使此權利。

董事薪酬

董事袍金乃由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執行董事之其他報酬乃由董事會按照薪酬委員會之建議，並根據當前市場趨勢、本公司薪酬政策、董事於本集團內之職責和責任及其對本集團之貢獻而釐定。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擬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該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之服務合約。本年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中，四位董事有固定任期，其餘兩位董事並無既定之委任年限，惟須依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退休及公積金計劃

為遵守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法定要求，本集團已成立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就該等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每月有關入息的5%供款，而有關入息的上限為每月港幣30,000元。本集團聘用之中國僱員為中國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參與者。本集團須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繳納相當於員工薪酬若干百分比之款項，以資助實現有關福利。本集團對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等計劃作出規定供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沒收款項可於未來減少供款的責任。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強積金計劃及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總供款為人民幣4,5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660,000元)。

董事會報告書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終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或經營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合約。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主要股東(已於上文披露之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詳情如下：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 (「深投控基建」) ⁽ⁱ⁾	實益擁有	2,213,449,666 (L)	71.83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現稱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深高速」) ⁽ⁱ⁾	受控制的法團 的權益	2,213,449,666 (L)	71.83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深國際」) ⁽ⁱ⁾	受控制的法團 的權益	2,213,449,666 (L)	71.83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投控」) ⁽ⁱ⁾	受控制的法團 的權益	2,213,449,666 (L)	71.83
Golden Baycrest (BVI) Limited ⁽ⁱⁱ⁾	實益擁有	305,087,338 (L)	9.90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ⁱⁱⁱ⁾	受控制的法團 的權益	305,087,338 (L)	9.90

董事會報告書

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CMF Global Quantitative Multi-Asset SPC — CMF Global Quantitative Stable SP ⁽ⁱⁱⁱ⁾	受託人	291,207,411 (L)	9.45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ⁱⁱⁱ⁾	信託的受益人 (酌情權益除外)	291,207,411 (L)	9.45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ⁱⁱⁱ⁾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91,207,411 (L)	9.45

L: 好倉

附註：

- (i) 2,213,449,666 股股份由深高速間接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深投控基建持有，而深高速為深國際的附屬公司，而深國際由深投控間接擁有 43.49%。深投控基建、深高速、深國際及深投控所持有之 2,213,449,666 股股份權益為同一批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此之權益均被視為對方之權益。
- (ii) 305,087,338 股股份由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Golden Baycrest (BVI) Limited 持有。Golden Baycrest (BVI) Limited 及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 305,087,338 股股份權益為同一批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此之權益均被視為對方之權益。
- (iii)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乃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則分別由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太平金和投資有限公司、易和有限公司及汶豪有限公司直接擁有 50.71%、2.41%、4.68% 及 1.84%。太平金和投資有限公司、易和有限公司及汶豪有限公司由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國太平保險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則為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 CMF Global Quantitative Multi-Asset SPC 所持有之 291,207,411 股股份權益為同一批股份。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接獲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5% 或以上，並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之通知。

董事會報告書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若干交易；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該等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1條的申報規定的關連交易之詳情概述於下文：

1. 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深灣基建（作為承租方）與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深高速（作為出租方）就租用位於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江蘇大廈裙樓二樓至四樓的物業（「物業」）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租期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租金為每月人民幣560,000元（含稅）。物業將用作本集團於中國深圳的辦公物業。

董事會確認，租賃協議項下之應付租金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達成，並參考獨立估值公司對租金進行評估後編製的租金評估報告中所載之物業的市場租金釐定。董事會認為，訂立租賃協議可使本集團獲得長期的辦公場所，從而有助擴大僱員規模，同時改善辦公室環境及提高工作效率。

深高速為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及主要股東並因此為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人士。因此，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租賃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有一項或以上(基於使用權資產之估計價值約人民幣17,480,000元計算)超過0.1%，但均低於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租賃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訂立租賃協議乃(i)屬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ii)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iii)按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關於租賃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

2. 認購沿江公司經廣大之51%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深灣基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深高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及沿江公司(深高速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據此，深灣基建有條件同意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000,000元(「代價」)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餘下之49%股權於完成後將由深高速繼續持有。代價乃由訂約方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本集團將以銀行貸款及／或其內部資源的方式為代價撥資。

董事會認為，認購事項將有助本公司進一步鞏固收費高速公路業務，持有業務模式精簡清晰並可提供穩健財務回報的優質已開發資產，藉此提升收益及盈利。此外，認購事項可有效加強本集團對深圳地區收費公路(即本集團經營的廣深高速公路)及本集團建議獲得的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整體管控，提高路網車流的協同效應以及公路的管理和養護水平，同時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之通函內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認為增資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儘管並非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深高速為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1.83%，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沿江公司為深高速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深高速之聯繫人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由於有關增資協議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100%，故增資協議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一項主要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深高速及沿江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故增資協議亦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一項關連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認購事項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完成後，沿江公司由深灣基建持有51%股權，成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其財務業績將合併入本公司財務報表。

深圳高速運營發展有限公司(「運營發展公司」)及深圳高速工程發展有限公司(「工程發展公司」)均為深高速的附屬公司，過往一直受委託，向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提供營運及養護服務。為確保於完成後順利及穩定營運及維護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該等服務將根據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簽訂的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營運與養護管理委託合同書及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簽訂的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日常養護機電維護與拖車救援服務合同(統稱「現有持續交易合同」)於完成後繼續向沿江公司提供。運營發展公司及工程發展公司因屬本公司控股股東深高速的聯繫人而為本公司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人士，因此，現有持續交易合同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現有持續交易合同，沿江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應付運營發展公司的費用不超過人民幣37,956,926.83元(包括運營發展公司應付第三方承判商的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6,587,022.82元)、人民幣22,224,700.17元及人民幣23,113,688.17元，而沿江公司於合同期限(即自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止)應付工程發展公司的費用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4,683,459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沿江公司應付運營發展公司及工程發展公司的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8,810,000元及4,183,000元。

關於增資協議及現有持續交易合同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之公告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現有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a)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c)根據該等交易所屬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受聘根據「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 — 審計或審閱歷史性財務資料外的鑒證業務，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實務說明第740號 — 關於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出具報告。核數師已出具其函件，其中載有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於年度報告第88頁至第89頁披露的現有持續關連交易相關的發現和結論。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報告其調查結果和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該核數師函件之副本。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年度的關連人士交易(包括上述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概要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40內。除上文披露的交易外，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2內的關連人士交易概不構成須遵守(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本年度，在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情況下，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相關規定。

須予披露的交易 — 廣深高速公路蘿崗立交沿線土地收回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廣深合營企業與土儲中心及代理人訂立補償合同，據此，廣深合營企業同意將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連同附屬建築物交回土儲中心，代價為約人民幣3.17億元及約人民幣240萬元之獎勵金(如有)。

廣深合營企業擁有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收回土地包括兩幅地塊，位於中國廣州市黃埔區蘿崗立交(即在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段)，已確認地塊總面積為294,540.09平方米。收回土地已獲批准用作交通用地，目前由廣深合營企業用作廣深高速公路的收費廣場及綠化區。附屬建築物包括若干功能性建築物及構築物，例如在收回土地上建造的管理辦公室及棚房，總建築面積為13,785.70平方米。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補償合同，土儲中心就土地收回應向廣深合營企業支付的補償金約為人民幣3.17億元，當中包括就以下各項補償的總額：(i)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ii)附屬建築物；及(iii)地面附屬物、已種植植物、本集團的業務暫停損失、資產搬遷費用及臨時安置費用。補償金乃由土儲中心與廣深合營企業參考估值報告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除補償金外，土儲中心同意，若廣深合營企業能夠按照補償合同的條款完成土地收回，將向廣深合營企業支付約人民幣240萬元的獎勵金。就此而言，於完成土地收回後，土儲中心應付廣深合營企業的總額將約為人民幣3.194億元。

由於有關土地收回之適用百分比率有一項或以上超過5%，但所有均低於25%，因此土地收回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關於廣深高速公路蘿崗立交沿線土地收回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

出售及購買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深投控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賣方」）與深高速之全資附屬公司美華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買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港幣2,450,034,805.18元，買方進一步有條件同意提供資金以償還目標公司欠賣方之貸款（本金總額約為700,000,000美元）及目標公司欠若干銀行之數筆現有銀行貸款（本金總額約為港幣2,429,495,000元）（「該交易」）。

董事會報告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批准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相關決議案已於深高速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其獨立股東批准及已於深國際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其獨立股東批准。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根據該協議買賣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已完成。該交易完成後，買方、深高速及深國際已成為本公司之中間控股股東，而買方（透過其於目標公司之100%股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1.83%。由於買方為深高速之全資附屬公司，深高速為深國際之附屬公司，而深國際由深投控所控制，故深投控於該交易完成後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關於控股股東完成買賣目標公司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之公告。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予本公司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任期將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將不會被續聘。

董事會決議建議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後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而該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程如龍先生（主席）、李民斌先生及簡松年先生組成。本年報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報告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詳細的企業管治報告載列於本年報第51頁至第74頁。

代表董事會

廖湘文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致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本行」)已審核載於第99頁至第180頁之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正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本行於該等準則下承擔之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行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本行之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本行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本行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本行將附屬公司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蓋因於釐定估計未來車流量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從而對附屬公司經營權無形資產於年末之賬面值及於當前與未來年度之攤銷費用產生影響。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載，該附屬公司根據服務經營權協議從事投資、建造及經營高速公路，並有權於25年之收費期內就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收取路費。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iii)所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為人民幣157,219,000元。該金額乃按工作量法(即有關收費高速公路於特定期間之實際車流量與服務經營權協議剩餘經營權期間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比率)計算。

剩餘經營權期間之估計總車流量乃管理層經參考由一名第三方交通顧問於以前年度編製之車流量預測報告後估計所得，並計及多種因素，例如車流量年均增長、近期實際車流量、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

本行就附屬公司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所進行之程序包括：

- 透過與同行業其他標桿公司比較，評價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即所採用之有關會計政策能否反映經營權無形資產之消費模式；
- 詳細分析下文所述管理層於估計過程中使用之重大判斷與估計；及
- 將管理層於過往預估之估計車流量與過往年度之實際車流量及車流量之歷史趨勢進行比較，繼而得出出現偏差之原因，並評價主要基準與假設之合適性，包括將車流量年均增長、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合營企業權益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一 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本行將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蓋因於釐定估計未來車流量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從而對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於年末之賬面值及於當前與未來年度之攤銷費用產生影響。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貴集團兩間合營企業根據服務經營權協議從事發展、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並有權於介乎25年至30年之收費期內就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境內兩條高速公路(其中一條連接深圳及廣州，另一條則連接廣州、中山及珠海)收取路費。貴集團已採用權益法將其於上述合營企業權益入賬。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i)所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4,519,423,000元及該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353,561,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為人民幣560,747,000元，並已計入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內。該金額乃按工作量法(即有關收費高速公路於特定期間之實際車流量與服務經營權協議剩餘經營權期間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比率)計算。

剩餘經營權期間之估計總車流量乃管理層經參考由一名第三方交通顧問於以前年度編製之車流量預測報告後估計所得，並計及多種因素，例如車流量年均增長、近期實際車流量、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

本行就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所進行之程序包括：

- 透過與同行業其他標桿公司比較，評價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即所採用之有關會計政策能否反映經營權無形資產之消費模式；
- 詳細分析下文所述管理層於估計過程中使用之重大判斷與估計；及
- 將管理層於過往預估之估計車流量與過往年度之實際車流量及車流量之歷史趨勢進行比較，繼而得出出現偏差之原因，並評價主要基準與假設之合適性，包括將車流量年均增長、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為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之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之核數師報告。

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行亦不會就此發表任何形式之保證結論。

就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之審核工作而言，本行負責審閱其他資料，並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從審核工作所獲得資料出現重大不相符情況，亦或在其他方面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本行基於所進行工作而得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之結論，則本行須匯報有關情況。就此而言，本行並無須匯報之事宜。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內部監控負責，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之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本行之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行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本行按照與吾等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作為法人)報告意見，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對任何其他人士就本報告內容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乃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之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整體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過程中，本行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本行意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之合適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本行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應修訂本行之意見。本行之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行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本行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本行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本行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進行了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本行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本行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本行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措施消除威脅或保障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本行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至關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行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本行之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影響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則本行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翠珊。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613,511	789,701
銷售成本		(356,038)	(599,808)
毛利		257,473	189,893
其他收入	8	110,370	83,682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9,730	(14,888)
一般及行政費用		(42,304)	(77,915)
財務成本		(24,167)	(85,10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0	656,758	353,561
除稅前溢利		977,860	449,227
所得稅開支	11	(159,330)	(122,486)
年內溢利	12	818,530	326,741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將不會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之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9,810)	(90)
將隨後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虧損)		46,870	(187,084)
年內全面收益(費用)		37,060	(187,17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855,590	139,567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711,434	278,572
非控股權益		107,096	48,169
		818,530	326,74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748,494	91,398
非控股權益		107,096	48,169
		855,590	139,567
		人民幣分 (重列)	人民幣分
每股溢利	14		
基本		23.09	9.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	330,077	313,087	289,976
使用權資產	18	–	4,999	21,872
在建工程	19	4,594	4,742	6,956
經營權無形資產	20	5,756,796	5,526,966	5,675,057
其他無形資產		2,866	2,389	1,777
合營企業權益	21	4,673,688	4,971,183	4,519,42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22	31,000	20,100	20,000
收購物業及設備所付按金		182	455	578
其他應收款項	23	460,000	45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33	381,641	302,751	210,959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24	322,792	–	–
		11,963,636	11,596,672	10,746,598
流動資產				
存貨		377	527	4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6,047	657,806	322,13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24	27,041	263,636	210,385
結構性存款	25	801,503	351,381	451,440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	–	12,972	15,048
原有限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0,000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1,724,016	1,860,108	474,015
		2,798,984	3,146,430	1,473,449
資產總額		14,762,620	14,743,102	12,220,047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270,603	270,603	270,603
儲備		7,910,235	8,090,723	4,265,4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180,838	8,361,326	4,536,062
非控股權益		3,100,711	3,197,450	2,849,725
權益總額		11,281,549	11,558,776	7,385,7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268,321	-	-
租賃負債	31	-	3,335	13,885
銀行貸款	32	754,002	1,053,922	2,811,290
遞延稅項負債	33	76,025	130,746	133,408
		1,098,348	1,188,003	2,958,58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1,910,864	1,101,814	715,907
租賃負債	31	-	1,674	8,872
銀行透支		943	112	-
銀行貸款	32	324,347	882,353	1,145,512
應付稅項		146,569	10,370	5,386
		2,382,723	1,996,323	1,875,677
負債總額		3,481,071	3,184,326	4,834,260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14,762,620	14,743,102	12,220,04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24,016	1,860,108	474,015
銀行透支		(943)	(112)	-
		1,723,073	1,859,996	474,015

廖湘文
主席

吳建明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歸於本公司擁有人									
	中華人民共和國		投資		資本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重估儲備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原列)	270,603	2,337,689	108,590	23,183	(298,094)	-	2,536,145	4,978,116	23,586	5,001,702
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影響(附註2)	-	-	-	-	-	4,437,000	(1,234,278)	3,202,722	3,077,125	6,279,847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270,603	2,337,689	108,590	23,183	(298,094)	4,437,000	1,301,867	8,180,838	3,100,711	11,281,549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	-	-	(9,810)	-	-	-	(9,810)	-	(9,810)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	-	-	-	-	46,870	-	-	46,870	-	46,870
年內溢利	-	-	-	-	-	-	711,434	711,434	107,096	818,530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9,810)	46,870	-	711,434	748,494	107,096	855,590
儲備間轉撥	-	-	500	-	-	-	(500)	-	-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5)	-	-	-	-	-	-	(568,006)	(568,006)	-	(568,006)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10,357)	(10,35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603	2,337,689	109,090	13,373	(251,224)	4,437,000	1,444,795	8,361,326	3,197,450	11,558,776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之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	-	-	(90)	-	-	-	(90)	-	(90)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虧損	-	-	-	-	(187,084)	-	-	(187,084)	-	(187,084)
年內溢利	-	-	-	-	-	-	278,572	278,572	48,169	326,741
年內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	(90)	(187,084)	-	278,572	91,480	48,169	139,567
附屬公司減資及增資(附註39(c))	-	-	-	-	-	(3,407,020)	-	(3,407,020)	(392,980)	(3,800,000)
儲備間轉撥	-	-	500	-	-	-	(500)	-	-	-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5)	-	-	-	-	-	-	(509,642)	(509,642)	-	(509,642)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2,914)	(2,91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603	2,337,689	109,590	13,283	(438,308)	1,029,980	1,213,225	4,536,062	2,849,725	7,385,787

就以人民幣(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呈列的本集團綜合權益變動表而言,以港幣計值的股權交易及累計溢利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於換算儲備中確認的匯兌差額指股權交易及累計溢利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與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終的收市匯率換算的差異。於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後,換算外幣業務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換算儲備中確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977,860	449,227
經調整：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收入	(604)	(500)
利息收入	(99,785)	(64,852)
來自結構性存款之投資收入	(6,947)	(9,385)
利息支出	24,082	85,106
回撥以前年度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未實現虧損	(12,056)	-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	(5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571)	14,632
物業及設備折舊	36,435	21,4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	5,170
無形資產攤銷	183,870	157,831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03)	313
報廢財產和設備之損失	-	15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56,758)	(353,561)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438,570	305,508
存貨(增加)減少	(150)	1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51,745)	52,5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768,030)	(259,505)
(用於)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481,355)	98,660
已付所得稅淨額	(151,627)	(11,481)
(用於)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632,982)	87,179
投資業務		
提取結構性存款	1,495,000	1,368,000
經扣除中國預提所得稅後已收股息	777,048	602,919
提取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0,000	-
已收利息	128,099	65,183
已收結構存款之投資收入	7,069	9,326
收回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借款	10,000	-
新做結構性存款	(1,045,000)	(1,468,000)
向一間合營企業所作之(借款)還款	(354,000)	52,92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500,119)	-
在建工程付款	(18,807)	(4,26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2,972)	(2,076)
購買物業及設備	(957)	(8,697)
購買無形資產	(176)	(305,310)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725,185	309,99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2,465,686	2,378,554
應付關聯方款額增加	27,345	24,350
中間控股公司的應付款增加	24,505	5,809
償還銀行貸款	(1,575,163)	(541,520)
已付股息予：		
— 本公司擁有人	(868,522)	(509,642)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10,357)	(2,914)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20,497)	(84,587)
償還租賃負債	(137)	(4,239)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	(16)	(519)
向中間控股公司償還減資	—	(3,050,000)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42,844	(1,784,70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135,047	(1,387,531)
承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23,073	1,859,99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876	1,55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轉	1,859,996	474,015
分析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餘額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60,108	474,015
— 銀行透支	(112)	—
	1,859,996	474,015

附註：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和定期存款，其所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以及於存入日期起三個月或以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深投控基建」)(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深投控」)(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處之地址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之主要業務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36及21。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為人民幣。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本集團與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高速」，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向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000,000元以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餘下49%股權於完成後仍將由深高速持有(「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由本集團以現金方式支付予沿江公司被視為集團內部轉賬。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日)列賬於本集團銀行結餘內。

沿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中國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投資，建設及營運。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中。增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

因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沿江公司於認購事項前後均由深投控控制且控制權並未會暫時性質，認購事項作為同一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入賬。

就控股方而言，沿江公司之淨資產使用現時賬面值綜合入賬。概無就商譽或同一控制下合併時(以控股方之權益持續為限)收購方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之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之權益超出成本之差額確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沿江公司的業務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認購事項完成時的當前集團架構已經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存在。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已重列，以納入沿江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當前集團架構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已然存在。

(i)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如下：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收入	–	613,511	613,511
銷售成本	–	(356,038)	(356,038)
毛利	–	257,473	257,473
其他收入	84,950	25,420	110,3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9,627	103	19,7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42,158)	(146)	(42,304)
財務成本	(20,651)	(3,516)	(24,16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56,758	–	656,758
除稅前溢利	698,526	279,334	977,860
所得稅開支	(80,440)	(78,890)	(159,330)
年內溢利	618,086	200,444	818,530
其他全面(費用)收益			
將不會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投資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 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9,810)	–	(9,810)
將隨後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幣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	46,870	–	46,87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37,060	–	37,06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55,146	200,444	855,5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如下：(續)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年內溢利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609,208	102,226	711,434
非控股權益	8,878	98,218	107,096
	618,086	200,444	818,53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撥歸：			
本公司擁有人	646,268	102,226	748,494
非控股權益	8,878	98,218	107,096
	655,146	200,444	855,590

(ii)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768	311,319	313,087
使用權資產	4,999	–	4,999
在建工程	–	4,742	4,742
經營權無形資產	–	5,526,966	5,526,966
其他無形資產	–	2,389	2,389
合營企業權益	4,971,183	–	4,971,183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	20,100	–	20,100
收購物業及設備所付按金	–	455	455
其他應收款項	–	450,000	450,000
遞延稅項資產	–	302,751	302,751
	4,998,050	6,598,622	11,596,6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i)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續)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流動資產			
存貨	–	527	5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356	651,450	657,806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263,636	–	263,636
結構性存款	351,381	–	351,38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2,972	12,9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2,319	307,789	1,860,108
	2,173,692	972,738	3,146,430
資產總額	7,171,742	7,571,360	14,743,102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603	4,600,000	(4,600,000)	270,603
儲備	4,785,775	1,880,291	1,424,657	8,090,7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56,378	6,480,291	(3,175,343)	8,361,326
非控股權益	22,107	–	3,175,343	3,197,450
權益總額	5,078,485	6,480,291	–	11,558,77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35	–	–	3,335
銀行貸款	1,053,922	–	–	1,053,922
遞延稅項負債	130,746	–	–	130,746
	1,188,003	–	–	1,188,0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i)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續)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857	1,090,957	-	1,101,814
租賃負債	1,674	-	-	1,674
銀行透支	-	112	-	112
銀行貸款	882,353	-	-	882,353
應付稅項	10,370	-	-	10,370
	905,254	1,091,069	-	1,996,323
負債總額	2,093,257	1,091,069	-	3,184,326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7,171,742	7,571,360	-	14,743,1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ii) 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如下：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111	327,966	330,077
在建工程	–	4,594	4,594
經營權無形資產	–	5,756,796	5,756,796
其他無形資產	–	2,866	2,866
合營企業權益	4,673,688	–	4,673,68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31,000	–	31,000
收購物業及設備所付按金	–	182	182
其他應收款項	–	460,000	460,000
遞延稅項資產	–	381,641	381,64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322,792	–	322,792
	5,029,591	6,934,045	11,963,636
流動資產			
存貨	–	377	3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53	4,294	6,047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27,041	–	27,041
結構性存款	801,503	–	801,503
原有限期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0,000	–	24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9,042	1,204,974	1,724,016
	1,589,339	1,209,645	2,798,984
資產總額	6,618,930	8,143,690	14,762,6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ii) 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如下：(續)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 對沿江公司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603	4,600,000	(4,600,000)	270,603
儲備	4,707,513	1,679,847	1,522,875	7,910,2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978,116	6,279,847	(3,077,125)	8,180,838
非控股權益	23,586	–	3,077,125	3,100,711
權益總額	5,001,702	6,279,847	–	11,281,549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68,321	–	268,321
銀行貸款	754,002	–	–	754,002
遞延稅工負負債	76,025	–	–	76,025
	830,027	268,321	–	1,098,34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16,285	1,594,579	–	1,910,864
銀行透支	–	943	–	943
銀行貸款	324,347	–	–	324,347
應付稅項	146,569	–	–	146,569
	787,201	1,595,522	–	2,382,723
負債總額	1,617,228	1,863,843	–	3,481,071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6,618,930	8,143,690	–	14,762,6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v)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影響如下：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對 沿江公司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經營業務			
除稅前溢利	698,526	279,334	977,860
經調整：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之股息收入	(604)	–	(604)
利息收入	(75,310)	(24,475)	(99,785)
來自結構性存款之投資收入	(6,947)	–	(6,947)
利息支出	20,566	3,516	24,082
回撥以前年度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分 權益之未實現虧損	(12,056)	–	(12,056)
匯兌收益淨額	(7,571)	–	(7,571)
物業及設備折舊	887	35,548	36,4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	–	147
無形資產攤銷	–	183,870	183,870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	(103)	(103)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56,758)	–	(656,758)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39,120)	477,690	438,570
存貨增加	–	(150)	(1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708)	(147,037)	(151,74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2,407	(780,437)	(768,030)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	(31,421)	(449,934)	(481,355)
已付所得稅淨額	(151,627)	–	(151,627)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83,048)	(449,934)	(632,9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v)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影響如下：(續)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對 沿江公司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投資業務			
提取結構性存款	1,495,000	–	1,495,000
經扣除中國預提所得稅後已收股息	777,048	–	777,048
提取原有期限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0,000	–	240,000
已收利息	103,624	24,475	128,099
已收結構存款之投資收入	7,069	–	7,069
收回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借款	–	10,000	10,000
新做結構性存款	(1,045,000)	–	(1,045,000)
向一間合營企業所作之(借款)還款	(354,000)	–	(354,00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	(500,119)	(500,119)
在建工程付款	–	(18,807)	(18,80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	(12,972)	(12,972)
購買物業及設備	(544)	(413)	(957)
購買無形資產	–	(176)	(176)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223,197	(498,012)	725,1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涉及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iv) 對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影響如下：(續)

	本集團 (同一控制下之 業務合併前)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及原列)*	合併會計法對 沿江公司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2,465,686	–	2,465,686
應付關聯方款額增加	–	27,345	27,345
直接控股公司的應付款增加	–	24,505	24,505
償還銀行貸款	(1,575,163)	–	(1,575,163)
已付股息予：			
— 本公司擁有人	(868,522)	–	(868,522)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	(10,357)	–	(10,357)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20,239)	(258)	(20,497)
償還租賃負債	(137)	–	(137)
支付租賃負債利息	(16)	–	(16)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8,748)	51,592	42,84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1,031,401	(896,354)	135,047
承前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19,042	1,204,031	1,723,07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876	–	1,87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轉	1,552,319	307,677	1,859,996

(v) 重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本每股溢利的影響如下：

基本每股溢利	人民幣分
經審核及原列	19.77
因合併會計法而對沿江公司作出的調整	3.32
重列	23.09

* 若干數字(包括將折舊重新分類為一般及行政費用，以及將按金及預付款項重新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分類及呈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之租金減讓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前的價款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其二零二零年六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的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出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按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由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按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具契諾之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澄清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由交易對手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就以遵守契諾為條件的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而言，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引入的規定已被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修改。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訂明，僅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負債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對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並無影響。

此外，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訂明有關資料的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倘實體在其將負債結算期限延遲的權利視乎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是否遵守契諾的情況下將貸款安排產生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則可能產生負債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償還的風險。

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亦將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延遲至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二零二二年修訂本連同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若有實體於二零二二年修訂本發佈後的較早期間應用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則該實體應於該期間同時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具契諾之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借款人民幣644,007,000元結算期限延遲的權利須受自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遵守若干財務比率所規限。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達成該等比率，故該等借款分類為非流動。於應用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後，該等借款仍將被分類為非流動，蓋因本集團僅須於報告期後遵守的契諾並不影響該權利於報告期末是否存在，故該等借款仍將被分類為非流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應用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負債的分類造成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由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修訂本縮小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段及第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初始確認時產生相同的應課稅與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應用於整體相關資產和負債。與相關資產與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

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應課稅溢利可能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遞延稅項負債。

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遵守該等修訂本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1,872,000元及人民幣22,757,000元。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累計影響將確認為對所呈列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累計溢利之期初結餘之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4.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有關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之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持續經營評估

在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在可預見的未來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終按公允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闡釋。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物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允值釐定。

公允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之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或採用其他估值方法作出的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有關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點。綜合財務報表中用於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允值均按該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對於以公允價值進行交易且採用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後續期間的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金融工具，對估值技術進行校準，使估值技術的結果在初始確認時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匯報而言，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有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了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個體之財務報表。擁有控制權是指本公司：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參與投資對象營運而享有浮動回報之風險承擔或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有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

當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便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當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則停止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支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組成部分撥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撥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將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有關的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分別呈列，其代表現時的所有權權益，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權利。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合併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其中同一控制下合併猶如有關合併實體自其首次受控股方同一控制時已經合併。

就控股方而言，合併實體之淨資產使用現時賬面值綜合計算。於同一控制合併時，概無就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確認任何款項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續)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自所呈列最早期間或自合併實體首次受同一控制時之業績，以兩者中較短期間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中可資比較的數額已如此呈列，猶如有關實體已在上個報告期期初或首次受同一控制時已合併，以兩者中較短期間為準。

合營企業權益

合營企業是這樣一種共同安排，即同一控制安排的各方有權利享受安排之資產淨額。同一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合營企業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合營企業用作權益會計法用途之財務報表乃採用與本集團在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出適當調整，以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之投資首先按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此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合營企業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合營企業之淨資產(不包括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變動若非導致本集團所持有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則不予入賬。倘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超出其於該合營企業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之額外虧損。本集團僅在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有關合營企業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投資對象成為合營企業當日，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於收購在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之可識別之資產及負債中公平值淨額之任何差額均確認為商譽。有關商譽乃計入投資之賬面值。倘本集團分佔可識別之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之公平值淨額高於投資成本，則會於收購投資之期間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合營企業權益已出現減值。倘若存在客觀證據，則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間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不會分配至構成該項投資賬面值之一部份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的任何撥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予以確認，惟受隨後增加之可收回投資金額規限。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營企業權益(續)

當本集團不再對合營企業擁有同一控制權時，其將作為出售被投資方全部權益進行入賬處理，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合營企業之權益且保留權益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該日的公允值計量保留權益，而公允值被視為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允值。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值之間的差額及出售於合營企業之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於釐定出售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該合營企業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合營企業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者相同。因此，倘該合營企業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於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於部分出售相關合營企業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削減其於合營企業之擁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應用權益法時，倘該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削減擁有權權益有關之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建設及發展合營企業經營之收費高速公路而承擔額外發展開支，該等個體並未將有關金額入賬。該等成本乃計入合營企業之額外投資成本內，並按相關合營企業攤銷其項目成本所採用之相同基準，由該項目之營運日開始於合營企業經營期間攤銷。當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時，未攤銷額外投資成本之應佔金額應於釐定出售之損益時計入。

倘一集團個體與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進行銷售或資產出資交易，則本集團於其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與該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惟以該合營企業與本集團無關之權益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乃用作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有形資產。物業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資產之折舊乃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以撇銷成本。估計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終檢討，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先計提之基準入賬。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建造開支釐定，包括建造期內產生的所有必須的建造開支、在建工程尚未可供其擬定用途前應予以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以及其他相關費用。有關金額按成本減任何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資產可供其擬定用途時轉撥至物業及設備或無形資產。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自資產可供其擬定用途時起計算折舊。

經營權無形資產

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經營權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經營權無形資產指各經營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向收費公路用戶收取費用的權利。

當本集團有權就使用其擁有經營權的基礎設施(於一項服務經營權安排中作為提供建設服務的代價)收取費用時，其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值確認為一項無形資產。本集團已交付但尚未完成竣工決算的收費公路的經營權無形資產，暫時按收費公路項目的賬面值估算。待完成決算時，再將賬面值調整為實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經營權無形資產(續)

收費公路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經營權無形資產採用車流量法在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進行攤銷。經營權無形資產在進行攤銷時，以各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和收費公路的經營權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計算每標準車流量的攤銷額(以下簡稱「單位攤銷額」)，然後按照各會計期間實際標準車流量與單位攤銷額攤銷經營權無形資產。

與收費公路有關的後續支出，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計入經營權無形資產之成本。所有其他後續指出於產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產生或增加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能產生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過路費收入來自經營收費公路，並根據車輛通行時已收及應收的款項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隨著時間確認收入：完全滿足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計量

投入法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乃基於投入法計量，即按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所付出或投入與為完成該履約責任的預期總投入之比例確認收入，而這亦能最好地反映本集團在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責任完成程度。

建設收益乃經參考履約進度而釐定，並按照已發生的成本佔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

借貸成本

因購買、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方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之合資格資產所產生之直接應計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租賃

租賃之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自主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之合約，本集團於合約初始、修訂或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定義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如適用)。除非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更，否則將不會對有關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自生效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停車場、辦公室及員工宿舍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支出。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會在租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屆滿為止的期間內予以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中的較短期間以直線法予以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於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的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租賃期開始日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調整。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內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改

在下列情況下，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變動或購買權行使情況的評估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的租賃負債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及
- 市場租金審閱後市場租金變動導致租賃付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就未作為獨立租賃入賬之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經修改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帳。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若租賃條款將與相關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給承租人，則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定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該等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短期借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先進先出法釐定。完成銷售所必須的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以及本集團為完成銷售而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政府補助

於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政府補助之附帶條件及將收到補助，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而應收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應收款項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有關補助呈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個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終，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及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惟既未計劃亦不大可能發生結算之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之貨幣項目(因而構成海外業務淨投資的一部分)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初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出售或部分出售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之權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外幣業務資產及負債乃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支則按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中的換算儲備。

於出售外幣業務(即出售本集團外幣業務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包括外幣業務)的控制權或部分出售一項合營安排(包括保留權益成為其金融資產的外幣業務)的權益)時，就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累計的全部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

向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作之供款於僱員已提供可獲授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預期應付未貼現福利金額及僱員提供其服務時確認。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福利計入資產成本，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被確認為支出。

福利於扣除任何已支付僱員的金額後被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數。

目前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稅前溢利有所不同，此乃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入或開支及不可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所致。本集團的目前稅項負債按於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之相應稅基間之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確認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扣減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確認所有可扣減臨時差額。倘臨時差額來自初步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的資產及負債，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投資以及合營企業權益相關之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該臨時差額之撥回，且該臨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臨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臨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報告期終進行覆核，若應課稅溢利金額於日後不再足以令該資產全部或部分收回，則其賬面值會相應減少。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終已頒佈或實際頒佈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終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稅務影響。

在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時，本集團首先確定稅收減免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還是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應用於整項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相關之暫時差額以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過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之租賃付款的部分，產生可扣稅暫時差額淨額。

當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且有關資產及負債與同一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在該等情況下，即期與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

當集團個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訂約方時，確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之金融資產均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以常規方式購入或出售指須於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訂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乃按公允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允值(如適用)。因收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目標為同時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初步確認財務資產之日，倘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其後公允值變動。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除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自下個報告期起，對於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若自報告期期初起，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則在確定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後，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權投資之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時，除非能明確顯示股息是用作填補一部分投資成本，否則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入」項目中。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之金融資產，均按公允值於損益計量。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當中任何公允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之項目。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和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項目(財務擔保合約)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對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此等資金預期信貸虧損會個別評估。

就所有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已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過度耗費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大幅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擔一方的日期被視為就減值評估進行初始確認之日期。於估計信貸風險自財務擔保合約初始確認起是否有顯著上升時，本集團考慮指定債務人違約風險的變動。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

儘管有上述情況，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採用更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及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例如交易對手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之時，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在適當情況下經考慮法律意見後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款項會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乃違約可能性、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之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承擔之函數。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基於根據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按照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根據擔保工具條款，本集團僅須於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因此，預期信貸虧損為償還持有人所產生信貸虧損的預計款項之現值減本集團預計自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任何金額。

就財務擔保合約之預期信貸虧損而言，由於實際利率無法釐定，本集團將應用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流量特有風險之目前市場評估之貼現率，惟僅在透過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貼現現金差額之方式計及風險之情況下，方應用有關貼現率。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除財務擔保合約外，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

金融資產取消確認

本集團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轉讓金融資產及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和應收代價之總和兩者間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取消確認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已選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股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會轉撥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應付股息)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規定發行人作出指定付款以補償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條款在到期時付款所招致之損失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以下兩者中之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及
- 初步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於擔保期內確認之累計攤銷。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4.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4.2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經營權無形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終審閱其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經營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倘存在減值跡象，則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以釐定減值(如有)之程度。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經營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個別估計，當不可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可建立一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會被分配至可建立一個有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估計未予調整之資產所具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估計一項資產(或一項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一項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倘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無法分配至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包括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之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相比。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減少在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的其他資產的賬面值。資產的賬面值減低後不得低於：其公允值減去處置成本(如可衡量)，及其使用價值(如果可確定)及零(取以上三者之最高值)。本來應分配至該項資產的減值金額應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中的其他資產。減值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若其後將減值撥回，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將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但該增加後賬面值不會超過假設往年度沒有就該資產(或一項賺取現金單位)確認減值而釐定之賬面值。撥回減值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關連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到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到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會在修訂期間以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以外，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產生最大影響之重大判斷。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深合營企業」)、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新塘合營企業」)分類為合營企業。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新塘合營企業均為有限責任公司，其法律形式將共同安排各方與本公司自身分開。此外，並無合約安排或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訂明共同安排各方對共同安排之資產享有權利以及對共同安排之負債負有責任。因此，廣深合營企業、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及新塘合營企業均分類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詳情載於附註21。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終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極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合營企業權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i) 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收費公路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經營權無形資產採用車流量法在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進行攤銷。經營權無形資產在進行攤銷時，以各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和收費公路的經營權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計算每標準車流量的攤銷額(以下簡稱「單位攤銷額」)，然後按照各會計期間實際標準車流量與單位攤銷額攤銷經營權無形資產。本集團每年對各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進行內部覆核，並計及多種因素，例如車流量年均增長、近期實際車流量、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當實際標準車流量與預測標準車流量出現重大差異時，本集團將委任獨立的專業交通研究機構對未來交通車流量進行研究，並根據重新預測的總標準車流量調整以後期間的單位攤銷額，以確保相關經營權無形資產可於經營期滿後完成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合營企業權益／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續)

(i) 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續)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4,519,42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971,183,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353,56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56,758,000元)。金額為人民幣560,74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39,763,000元)為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並已計入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內。管理層認為攤銷乃參照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最佳估計計算，理應與日後實際車流量並無重大出入。

(ii) 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根據合約服務安排，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於相關經營權期間有責任將收費高速公路的服務維持於一定水準。提升服務除外，維護或修復收費高速公路之責任將予以確認並作為一項重鋪路面責任撥備計算。重鋪路面責任撥備乃按預期合營企業履行相關責任所產生開支之現值計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權益為人民幣4,519,42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971,183,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為人民幣353,56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56,758,000元)。金額為人民幣293,99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6,056,000元)為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重鋪路面責任撥備預提，並已計入合營企業權益內。

預期於報告期終履行責任所需之金額，乃按根據服務經營權協議規定之經營權期間所進行之主要重鋪路面工程之數量及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費用釐定。成本於其後根據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管理層須就維護及重鋪路面之預期成本及該等事件所發生之時間作出估計。該等估計乃根據本集團之重鋪路面計劃、類似活動之歷史成本以及服務提供商的最新報價作出。

倘預期開支、重鋪路面計劃及貼現率與管理層目前之估計存在差異，重鋪路面責任撥備之變動須於日後計算入賬。

管理層認為當前估計所採用之貼現率應反映金錢時間價值及責任之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的主要來源(續)

沿江公司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

收費公路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經營權無形資產採用車流量法在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進行攤銷。經營權無形資產在進行攤銷時，以各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和收費公路的經營權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為基礎，計算每標準車流量的攤銷額(以下簡稱「單位攤銷額」)，然後按照各會計期間實際標準車流量與單位攤銷額攤銷經營權無形資產。本集團每年對各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進行內部覆核，並計及多種因素，例如車流量年均增長、近期實際車流量、該地區交通運輸網絡之變化、以及中國有關收費高速公路經營之政府政策。當實際標準車流量與預測標準車流量出現重大差異時，本集團將委任獨立的專業交通研究機構對未來交通車流量進行研究，並根據重新預測的總標準車流量調整以後期間的單位攤銷額，以確保相關經營權無形資產可於經營期滿後完成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經營權無形資產為人民幣5,675,05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526,966,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權無形資產攤銷為人民幣159,34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83,217,000元)。管理層認為攤銷乃參照有關收費高速公路之估計總車流量之最佳估計計算，理應與日後實際車流量並無重大出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是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而作為分配資源及表現評估之計量準則。

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資料，包括分部收益、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折舊及攤銷(包括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之未計匯兌收益／虧損稅項之利息及稅項並包括合營企業已分派溢利之預提所得稅(「利息及稅項」)、及分部業績。主要經營決策人更特別專注於由本集團及有關合營企業夥伴於年內共同經營及管理之個別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及土地開發利用項目。本年度，於收購沿江公司後，本集團亦全權經營及管理單獨的收費高速公路項目。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業績」，本集團之可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沿江公司」)
-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
-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 新塘立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有關上述分部之資料報告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二零二一年(重列)					二零二二年				
	分部收益 人民幣千元	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利息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人民幣千元	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千元	利息及稅項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收費高速公路項目										
廣深高速公路	1,289,560	1,193,530	(468,721)	(258,666)	466,143	1,016,109	940,532	(426,114)	(196,748)	317,670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665,803	560,385	(237,528)	(159,973)	162,884	522,389	412,197	(200,994)	(117,324)	93,879
沿江高速公路	591,111	502,268	(219,418)	(82,406)	200,444	481,038	387,942	(180,737)	(118,392)	88,813
	2,546,474	2,256,183	(925,667)	(501,045)	829,471	2,019,536	1,740,671	(807,845)	(432,464)	500,362
土地開發利用項目										
新增立交	18,632	(5,329)	(90)	(24,706)	(30,125)	30,521	7,214	(160)	(12,603)	(5,549)
總額	2,565,106	2,250,854	(925,757)	(525,751)	799,346	2,050,057	1,747,885	(808,005)	(445,067)	494,813
企業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6,325					33,802
企業結構性存款投資收入					6,947					9,385
本集團提供予一間合營企業借款 之企業利息收入					38,985					16,10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4,749					6,802
企業一般及行政費用及折舊					(42,158)					(77,895)
企業財務成本					(20,651)					(58,507)
企業所得稅開支					(40,303)					(8,284)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收益 (虧損)淨額(附註)					25,290					(89,480)
年內溢利					818,530					326,741
年內溢利撥歸非控股權益					(107,096)					(48,169)
年內溢利撥歸本公司擁有人					711,434					278,572

附註： 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收益淨額包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74,849,000元(二零二一年：收益人民幣17,719,000元)及本集團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4,631,000元(二零二一年：收益人民幣7,571,000元)。

分部收益指本集團營運收費高速公路的經扣除增值稅後已收及應收路費收入及本集團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之經扣除增值稅後已收及應收路費收入及中國土地開發利用項目已收及應收(扣除增值稅)物業銷售收入，但不包括本集團建設收入人民幣308,663,000(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2,400,000)。上述呈報的所有分部收益均賺取自對外客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分部業績指(i)本集團分別根據有關合營企業合同訂明之溢利攤分比率及持股比例應佔合營企業於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及土地開發利用項目之業績，但不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ii)經扣除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應佔之預提所得稅；(iii)於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之攤銷；及(iv)本集團在中國營運收費高速公路的未計及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的業績。此乃一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之計量準則。

分部業績總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總額	799,346	494,813
加：		
經扣除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7,719	(74,848)
已收合營企業之股息及未分配溢利之預提所得稅	40,137	22,409
減：		
沿江公司之分部業績	(200,444)	(88,81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56,758	353,561

其他分部資料

以下計入分部損益計量之其他分部資料，指本集團應佔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的利息收入及結構性存款之投資收入。按權益會計法抵銷與合營企業相關之金額為「分部總額」與「綜合總額」之對賬。

年度	廣深 高速公路 人民幣千元	廣珠西綫 高速公路 人民幣千元	沿江公司 人民幣千元	新塘立交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重列)	10,237	1,496	24,475	564	36,772	(12,297)	82,257	106,732
二零二二年	10,359	2,069	14,945	618	27,991	(13,046)	59,292	74,2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業務位於中國。合營企業所有來自對外客戶的收益均來自在中國提供的服務，而位於香港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其他應收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之金額為人民幣12,73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044,000元)，其餘餘額位於中國。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用，有關資料不在綜合財務報告內披露。

主要客戶資料

這兩年，本集團無個別客戶貢獻售額佔總收入10%。

7. 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路費收入	591,111	481,038
建築收益	22,400	308,663
總額	613,511	789,701

路費收入乃按照車輛通過收費公路時已收及應收的金額確認。建築收益在一段時間內確認，乃參考履約進度確定，並按照已經發生的成本佔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

8.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40,231	35,322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38,985	16,105
提供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借款之利息收入	20,569	13,425
結構性存款之投資收入	6,947	9,385
政府補助(附註)	24	59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收入	604	500
租金收入	614	-
其他	2,396	8,349
	110,370	83,682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補貼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438,000元，其中人民幣438,000元與香港政府提供之「保就業」計劃有關(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571	(14,631)
回撥以前年度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未實現虧損	12,056	-
租賃提前終止之收益	-	56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03	(313)
	19,730	(14,888)

1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及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附註21)	752,059	435,409
攤銷合營企業額外投資成本	(95,301)	(81,848)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支出	(59,280)	(63,002)
本集團就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確認之估算利息收入	59,280	63,002
	656,758	353,561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	30,412	28,022
於過往年度一間附屬公司已確認的企業所得稅之退款	(5,783)	-
遞延稅項(附註33)	134,701	94,464
	159,330	122,486

由於兩年內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企業所得稅開支包括本集團合營企業於年內宣派股息預提5%所得稅人民幣20,79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141,000元)。該預提所得稅已於過往期間歸納於合營企業之未分配溢利計提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之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977,860	449,227
按25%(二零二一年：25%)之一般中國所得稅率計算之稅項	244,465	112,306
按不同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影響	(95)	(7,188)
非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199)	(1,614)
非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8,048	37,326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之稅務影響	(164,189)	(88,390)
對銷往期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5,348	46,577
預提所得稅	64,952	23,469
所得稅開支	159,330	122,486

12. 年內溢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2,026	2,207
董事薪酬(附註13)	8,967	10,567
其他人員成本	53,199	77,001
人員成本合計	62,166	87,568
物業及設備折舊	36,435	21,42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7	5,170
無形資產攤銷	183,870	157,831
處置物業及設備損失	-	156
短期租賃費用	2,405	1,556
銀行貸款利息及銀行手續費	20,893	58,16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建築款項產生之估算利息	3,258	26,421
租賃負債利息	16	519
財務成本合計	24,167	85,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十一位(二零二一年：八位)董事各自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重列)					二零二二年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胡偉*(附註a)	-	-	-	-	-	216	324	-	16	556
張天亮*	166	999	1,154	391	2,710	172	919	1,139	159	2,389
吳成*	166	875	940	345	2,326	172	794	884	159	2,009
劉繼*	166	873	941	345	2,325	172	794	922	159	2,047
吳建明*(附註b)	-	-	-	-	-	156	842	446	134	1,578
非執行董事										
劉征宇*(附註c)	-	-	-	-	-	-	-	-	-	-
蔡俊業*	291	-	-	-	291	302	-	-	-	302
宗衛國*	291	-	-	-	291	302	-	-	-	3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民斌	350	-	-	-	350	379	-	-	-	379
程如龍	350	-	-	-	350	379	-	-	-	379
簡松年	324	-	-	-	324	353	-	-	-	353
薛鵬*(附註d)	-	-	-	-	-	273	-	-	-	273
	2,104	2,747	3,035	1,081	8,967	2,876	3,673	3,391	627	10,567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就彼等有關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附註：

- (a) 胡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不再擔任上述職務。
- (b) 吳建明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劉征宇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d) 薛鵬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續)

五位最高薪僱員之酬金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當中，四位(二零二一年：三位)為董事，其酬金見上文披露。

其餘一位(二零二一年：兩位)為最高薪酬員工，其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084	1,205
酌情花紅	281	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	16
	2,395	1,306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且並非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重列)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港幣 1,000,001 元至港幣 1,500,000 元	2	1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擔任董事之人士或本集團之五位最高薪僱員支付酬金，作為鼓勵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又或離職補償。於兩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4. 每股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溢利金額	711,434	278,572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普通股股份數目	3,081,690,283	3,081,690,283

由於兩年內概無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後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及已付分派之股息：		
已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10.45分(相等於港幣12.880879仙) (二零二一年：已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每股人民幣9.1分(相等於港幣10.936835仙))	281,511	332,495
已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5.75分(相等於港幣6.67299仙) (二零二一年：已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每股人民幣9.3分(相等於港幣11.147631仙))	286,495	177,147
	568,006	509,642
擬派股息：		
擬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3.25分(相等於港幣3.688685仙)(二零二一年：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股人民幣10.45分(相等於港幣12.880879仙))	322,037	100,155

董事會擬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3.25分(相等於港幣3.688685仙)。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始生效，及並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負債。擬派末期股息根據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已發行之股份總數計算。

1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已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以獨立信託人監管之基金形式分開持有。於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本集團按各僱員以港幣30,000元為上限之有關月薪5%之已付或應付供款。此外，受僱於本集團之中國員工是由中國政府推行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按薪金開支之12%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作出有關特定供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沒收之供款可削減未來之責任。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強積金計劃及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總供款為人民幣8,299,000元(二零二一年(重列)：人民幣8,24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及設備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俱·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值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及原本呈列)	-	2,031	5,658	-	7,689
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影響	285,536	2,379	6,082	198,652	492,649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285,536	4,410	11,740	198,652	500,338
增加	-	167	870	37	1,074
轉撥自在建工程	2,531	-	-	15,854	18,385
出售	-	(277)	-	-	(277)
抵銷	-	-	(345)	-	(34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067	4,300	12,265	214,543	519,175
增加	-	171	7,100	1,426	8,697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	2,053	2,053
出售	-	-	(388)	-	(388)
調整	-	-	-	(11,964)	(11,964)
抵銷	-	-	(4,670)	-	(4,67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8,067	4,471	14,307	206,058	512,903
折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及原本呈列)	-	738	4,840	-	5,578
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影響	37,834	2,144	4,916	119,789	164,683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37,834	2,882	9,756	119,789	170,261
年內折舊	12,758	443	699	22,535	36,435
出售時扣減	-	(263)	-	-	(263)
抵銷	-	-	(345)	-	(34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92	3,062	10,110	142,324	206,088
年內折舊	12,772	466	741	7,449	21,412
出售時扣減	-	-	(75)	-	(75)
抵銷	-	-	(4,514)	-	(4,51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364	3,528	6,262	149,773	222,927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237,475	1,238	2,155	72,219	313,08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703	943	8,045	56,285	289,976

折舊是在物業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內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使用直線法按以下年率計提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建築物	4%–6%
汽車	10%–33%
傢俱、裝置及設備	20%–33%
運輸工具	17%–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

	辦公場所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賬面值		4,99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列)		
折舊		14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21,87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		5,170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2,558	6,314
添置使用權資產	5,146	26,307

本集團租賃辦公場所進行經營。租賃合約以3年(二零二一年：1至3年)的固定租期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添置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6,307,000元及人民幣26,30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146,000元及人民幣5,146,000元)，其就租賃產生現金流出總額人民幣4,75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53,000元)。

租賃限制或契諾

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人民幣21,872,000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已確認租賃負債為人民幣22,75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009,000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附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品。

此外，本集團為停車場、辦公室及員工宿舍定期訂立短期租賃，當中本集團對該等物業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短期租賃產生費用人民幣1,55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05,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的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原本呈列)	—
合併沿江公司之會計影響	4,594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4,594
增加	18,533
轉撥至物業及設備	(18,38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42
增加	4,267
轉撥至物業及設備	(2,05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56

20. 經營權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原本呈列)	—
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影響	9,358,764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9,358,764
增加	22,405
成本調整	(69,01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12,151
增加	305,31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617,461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原本呈列)	—
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影響	3,601,968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3,601,968
年內計提	183,21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85,185
年內計提	157,21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42,404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5,526,96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5,05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權無形資產被質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授予一間中間控股公司的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權無形資產被質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授予一間子公司的銀行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經營權無形資產(續)

經營權無形資產為沿江公司獲中國當地有關政府部門授予對廣深沿江高速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收費經營權的期限不超過二零三八年。根據有關政府批准文檔及有關法規，沿江公司負責對有關收費公路的建設及有關設備設施的採購，並在經營期內負責對公路的經營及管理、維護及大修保養。於經營期限內所取得及應收的路費收入歸屬沿江公司。於該等公路之收費經營權期滿後，有關公路資產需無償歸還當地政府。根據有關法規，有關收費經營權期限一般不能延期，且沿江公司不存在撤銷選擇權。

沿江公司每年對各收費公路經營期限內的預測總標準車流量進行內部覆核。每隔3至5年或當實際標準車流量與預測標準車流量出現重大差異時，沿江公司將委任獨立的專業交通研究機構對未來交通車流量進行研究，並根據重新預測的總標準車流量調整以後期間的單位攤銷額，以確保相關經營權無形資產可於經營期滿後完全攤銷。

經營權無形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已扣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2,638,23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營企業權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按成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2,476,789	2,476,789
額外投資成本	2,520,218	2,520,21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未扣除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 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而產生之估算利息開支， 經扣除已收股息)	1,411,900	1,094,835
減：出售土地之未變現溢利	(13,044)	(65,891)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因本集團提供免息註冊資本 而產生之累計估算利息開支	(598,959)	(661,961)
減：額外投資成本之累計攤銷	(1,853,391)	(1,935,239)
	3,943,513	3,428,751
按攤銷成本		
註冊資本出資(按面值)	2,449,500	2,449,500
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值調整	(2,020,789)	(2,020,789)
本集團確認之累計估算利息收入	598,959	661,961
	1,027,670	1,090,672
	4,971,183	4,519,423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合營企業之資料詳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已付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註冊資本出資比例		所持投票權比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零(附註i)	零(附註i)	發展、經營及管理 一條高速公路	不適用	不適用	50%	50%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4,899,000,000元 (附註ii)	人民幣 4,899,000,000元 (附註ii)	發展、經營及管理 一條高速公路	50%	50%	50%	50%
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3,040,000,000元 (附註iii)	人民幣 3,040,000,000元 (附註iii)	土地開發利用	15%	15%	15%	15%

兩間廣深合營企業及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均為中外合作合營企業，為投資於中國收費高速公路項目而成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營企業權益(續)

有關附屬公司與相關合營企業夥伴訂立並據此經營合營企業之合營企業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i) 廣深合營企業

廣深合營企業是成立以負責發展、經營及管理廣深高速公路 — 中國廣東省一條連接深圳及廣州之高速公路(「廣深高速公路」)。經營期由正式通車日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十年。於經營期屆滿後，廣深合營企業之所有不動資產及設施將無償撥歸中國合營企業夥伴。

本集團享有廣深合營企業之公路經營業務溢利分佔比率，經營期首十年為50%，其後十年為48%，經營期最後十年為45%。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廣深合營企業已償還本集團此前向廣深合營企業注入之註冊資本港幣702,000,000元(相等於人民幣471,000,000元)。

(ii)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是成立以負責發展、經營及管理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 連接廣州、中山及珠海之一條高速公路。該高速公路分三期建造。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第I期(「西綫I期」)

西綫I期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680,000,000元，其中35%的資金即人民幣588,000,000元來自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294,000,000元)。西綫I期之經營期由二零零三年九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十年。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第II期(「西綫II期」)

西綫II期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6,715,000,000元，其中35%的資金即人民幣2,351,000,000元來自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1,175,500,000元)。西綫II期之收費期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二十五年。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第III期(「西綫III期」)

西綫III期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5,600,000,000元，其中35%的資金即人民幣1,960,000,000元來自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各自承擔一半(即各自出資人民幣980,000,000元)。西綫III期之收費期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起計為期二十五年。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珠西綫合營企業已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899,000,000元。

本集團有權分佔廣珠西綫合營企業經營業務之50%可分配溢利。於西綫I期、西綫II期及西綫III期的相關經營期/收費期屆滿後，各期的所有不動資產及設施將無償撥歸中國政府監管交通運輸的有關部門。註冊資本須分別償還予本集團及中國合營企業夥伴。該等還款須獲得廣珠西綫合營企業董事會的批准。

21. 合營企業權益(續)

(iii) 新塘合營企業

新塘合營企業是註冊成立參與位於新塘立交之住宅項目開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透過於中國公開掛牌方式，出售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新塘合營企業」)之22.5%股權。連同轉讓其借予新塘合營企業的股東借款及其未償還應計利息中相應部分的權益(「部分出售」)。於部分出售完成後，本集團持有新塘合營企業之15%股權。

部分出售收益人民幣545,181,000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乃基於部分出售之代價人民幣1,090,432,000元減墊付新塘合營企業之股東借款人民幣532,534,000元減相關費用人民幣12,717,000元，並計及本集團於完成日期持有新塘合營企業之22.5%股權為零。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塘合營企業已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040,000,000元，而本集團按等值基準將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款項人民幣454,500,000元資本化為該合營企業的出資。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新塘合營企業之15%股權。本集團能對新塘合營企業行使同一控制權，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獲得本集團及其他股東一致同意。因此，新塘合營企業被視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以及該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於合營企業權益賬面值之對賬載列如下。下文所載財務資料概要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營企業財務報表內所列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營企業權益 (續)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重列)				二零二二年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廣珠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新塘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廣珠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新塘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57,252	325,139	1,007		377,615	315,563	899	
經營權無形資產	5,462,841	10,577,563	-		4,925,157	10,238,265	-	
使用權資產	2,170	-	581		988	-	6,657	
其他	-	-	132,433		-	162	144,361	
	5,922,263	10,902,702	134,021		5,303,760	10,553,990	151,917	
流動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6,446	169,817	221,657		819,822	315,694	245,119	
存貨	-	-	5,441,125		-	-	6,466,910	
其他	201,959	30,034	117,885		534,320	25,542	77,234	
	758,405	199,851	5,780,667		1,354,142	341,236	6,789,263	
非流動負債								
重鋪路面責任撥備	(485,418)	(140,121)	-		(513,650)	(150,598)	-	
非流動金融負債								
— 銀行及其他貸款	(2,775,512)	(4,072,784)	(47,508)		(2,391,770)	(3,539,579)	(623,091)	
合營企業伙伴提供之免息註冊資本之結餘	-	(2,055,340)	-		-	(2,181,343)	-	
與政府補助有關之遞延收入	(324,050)	(12,737)	-		(317,637)	(70,470)	-	
租賃負債	(1,024)	-	-		(811)	-	-	
其他	(98,924)	(332,404)	-		(38,046)	(263,802)	-	
	(3,684,928)	(6,613,386)	(47,508)		(3,261,914)	(6,205,792)	(623,091)	
流動負債								
流動金融負債								
— 銀行貸款	(252,714)	(213,541)	-		(604,514)	(572,447)	-	
— 應付利息	(2,026)	(5,206)	-		(4,934)	(4,573)	-	
應付股息	-	-	-		(403,732)	-	-	
與合營企業夥伴之結餘	-	-	(1,757,573)		-	-	(1,402,567)	
與土地開發項目之提前收取款項	-	-	(1,067,475)		-	-	(1,819,564)	
租賃負債	(1,186)	-	(596)		(1,208)	-	(7,092)	
其他	(621,685)	(391,769)	(399,808)		(790,992)	(508,029)	(484,131)	
	(877,611)	(610,516)	(3,225,452)		(1,805,380)	(1,085,049)	(3,713,354)	
合營企業之資產淨額	2,118,129	3,878,651	2,641,728		1,590,608	3,604,385	2,604,735	
本集團分佔權益之比例	45%	50%	15%		45%	50%	15%	
本集團分佔資產淨額	953,158	1,939,326	396,260	3,288,744	715,774	1,802,193	390,709	2,908,676
出售土地之未變現溢利之抵銷(附註i及iii)	(13,044)	-	-	(13,044)	(65,891)	-	-	(65,891)
以前年度合營企業經營期間								
利潤分配率變動的影響	986	-	-	986	988	-	-	988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提供免息註冊資本	-	1,027,670	-	1,027,670	-	1,090,672	-	1,090,672
歸屬於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	941,100	2,966,996	396,260	4,304,356	746,164	2,892,865	390,709	3,934,445
額外投資成本之賬面值	632,974	33,853	-	666,827	551,780	33,198	-	584,978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之賬面值	1,574,074	3,000,849	396,260	4,971,183	1,297,944	2,926,063	390,709	4,519,423
合營企業權益佔集團總資產之比例	11%	20%	3%		10%	24%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營企業權益(續)

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續)

	二零二一年(重列)				二零二二年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廣珠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新塘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廣深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廣珠西綫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新塘 合營企業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路費收入(經扣除增值稅)	2,865,690	1,331,605	-		2,258,022	1,044,778	-	
物業銷售收入(經扣除增值稅)(附註iv)	-	-	124,215		-	-	203,475	
建築收益	-	13,720	-		21,585	29,182	-	
收益總額	2,865,690	1,345,325	124,215		2,279,607	1,073,960	203,475	
物業銷售成本	-	-	(84,996)		-	-	(104,180)	
建築成本	-	(13,720)	-		(21,585)	(29,182)	-	
其他收入及費用	335,899	62,327	5,375		285,223	66,606	4,883	
重鋪路面費用撥備	(31,864)	(10,047)	-		(28,231)	(10,477)	-	
收費高速公路營運費用	(377,695)	(192,726)	-		(401,379)	(206,988)	-	
一般及行政費用	(87,240)	(70,389)	(80,125)		(88,755)	(69,525)	(56,084)	
折舊及攤銷費用	(831,646)	(473,414)	(597)		(766,491)	(400,678)	(1,068)	
財務成本	(84,254)	(190,899)	(231,369)		(87,438)	(157,029)	(95,945)	
所得稅(扣除)計入	(433,637)	(111,817)	66,664		(294,738)	(67,670)	11,928	
年內溢利(虧損)(附註ii)	1,355,253	344,640	(200,833)		876,213	199,017	(36,991)	
本集團分佔權益之比例	45%	50%	15%		45%	50%	15%	
本集團分佔溢利(虧損)	609,864	172,320	(30,125)	752,059	394,296	99,509	(5,549)	488,256
出售土地之未變現溢利之抵銷(附註iii)	-	-	-	-	(52,847)	-	-	(52,847)
	609,864	172,320	(30,125)	752,059	341,449	99,509	(5,549)	435,409
已收股息(經扣除中國所得稅)	709,538	66,966	-	776,504	437,510	164,959	-	602,469

附註：

- (i) 廣深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以總代價人民幣179,022,000元向當地政府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3,990,000元的若干土地。隨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新塘合營企業投得當地政府的有關土地使用權，以總代價人民幣4,124,000,000元獲得部分上述已出售土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塘合營企業與當地政府訂立買賣協議，有關土地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交收。廣深合營企業被視為向新塘合營企業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2,643,000元的若干土地。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有關土地之未變現利潤人民幣32,611,000元已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對銷。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完成部分出售新塘合營企業後，未變現溢利人民幣19,567,000元獲解除。
- (ii) 廣深合營企業之年內溢利包括經扣除相關所得稅後匯兌收益(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66,33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9,376,000元)。
- (i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廣深合營企業與地方政府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廣深合營企業向地方政府出售賬面值為人民幣5,566,000元之某塊土地，總代價為人民幣319,346,000元。該土地之合法業權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轉讓予地方政府，錄得出售收益人民幣235,335,000元(扣除稅項)。其後，地方政府公佈該土地將出售之若干部分的競拍方案。就該土地已出售但未被競拍的部分而言，已實現收益人民幣53,054,000元已按45%的股權比例確認為應佔合營企業業績。就該土地將被競拍的部分而言，管理層擬與其他合營企業成立新的合營企業公司，並收購該土地用於物業發展項目(被視為單項交易)，因此，45%份額的未實現溢利人民幣52,847,000元已於年內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抵銷。
- (iv) 重要融資部分來自預先收取的代價，有關代價被視為合同負債。該重要融資部分將撥至物業銷售收入，並將於銷售期間確認同等金額的利息支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本集團持有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非上市有限公司之權益(「該投資」)，董事已選擇將該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乃因彼等深信該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且預計於可預見未來不會出售。

23. 交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應收款項	150,445	133,520
貸款予附屬子公司(附註)	450,000	—
應收中間控股公司之款項(附註)	500,924	—
應收股息	—	181,377
應收利息	4,862	—
按金及預付款項	735	5,184
其他	840	2,053
	957,361	188,614
分析為：		
非流動	450,000	—
流動	657,806	322,134
	1,107,806	322,134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4.75%，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結清，而應收一家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應按要求償還。

兩項結餘均通過非現金交易與沿江公司減資結算，詳情載於附註39(c)。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應收款項之所有餘額均抵押給銀行，以獲得銀行授予中間控股公司之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交易應收款項之所有餘額均抵押給一間銀行，以獲取銀行授予一間子公司之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交易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為人民幣3,206,000元。

下表為根據收入確認日期提出之交易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60天	45,558	28,425
61-90天	13,339	9,291
91-180天	26,247	34,056
181-365天	65,301	61,748
	150,445	133,520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交易應收款項結餘逾期，分別包括了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5,515,000元及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26,911,000元，有關政府通行費補貼。餘額的結算期為該確認餘額的財政年度末自結算日起60日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應收款項並無擔保，按年息6%(二零二一年：8%)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減值評估之詳情載列於附註35。

25. 結構性存款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結構性存款為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期限為53天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七日到期及期限為70天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到期(二零二一年：期限為90天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到期)，預期年收益率分別為3.50%及3.06%(二零二一年：4.00%)。金融產品投資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由於期限較短，故董事認為金融產品之公允值與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相約。

26.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按介乎每年0.01%至2.10%(二零一零年：0.01%至3.96%)之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市場年利率介乎每年0.25%至0.30%(二零二一年：0.30%)。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按貨幣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854,410	434,881
港幣	5,698	39,134
	1,860,108	474,015

減值評估之詳情載列於附註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每股港幣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千元	等值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81,690,283	308,169	270,603

股份認購權計劃

股份認購權計劃獲本公司之股東批准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生效（「股份認購權計劃」）。股份認購權計劃之有效期為十年，旨在讓本公司以另一種方式提供鼓勵、獎勵、酬勞、補償及／或利益予(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ii)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所設立之全權信託的任何全權受益人；(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實益擁有的公司；(i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現任或擬委任任何諮詢公司、專業人士及其他顧問（包括彼等的任何僱員、合作人、董事及行政人員）；及(v)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任何聯繫人及董事會可不時批准之該等其他目的。於所呈列之年內，本公司根據股份認購權計劃均無授出股份認購權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失效或發行在外之股份認購權。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為期十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屆滿。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定，本公司已設立一項信託（合和公路基建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旨在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於獎授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於所呈列年內，概無任何獲授出、被沒收、已歸屬、失效或發行在外之獎勵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佔沿江公司註冊資本51%及資本儲備人民幣4,437,000,000元減去(a)沿江公司減資人民幣3,800,000,000元及(b)持股49%的小數股東權益的註冊資本及資本儲備淨變動(即減資人民幣3,800,000,000元扣除認購事項的人民幣2,998,000,000元)為人民幣392,980,000元。

29. 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1,125,484	1,140,21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款項	1,698,236	1,792,502
	2,823,720	2,932,714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489	501
應收利息	810	-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498,851	1,505,6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644,275	51,551
	2,144,425	1,557,709
資產總額	4,968,145	4,490,423
股東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0,603	270,603
股份溢價及儲備	2,814,743	2,132,345
	3,085,346	2,402,948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227	18,614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1,879,572	2,068,861
負債總額	1,882,799	2,087,475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4,968,145	4,490,42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4,275	51,5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公司之股份溢價及儲備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倘若在不違反公司章程大綱或細則的情況下，並在緊隨分派股息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則本公司之股份溢價可用於向股東分派或派付股息。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股息只可以本公司之保留溢利及股份溢價分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人民幣2,502,94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185,343,000元)，其中包括保留溢利人民幣165,25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47,654,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2,337,689,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337,689,000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337,689	(370,600)	828,285	2,795,37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587,375	587,375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5)	–	–	(568,006)	(568,00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7,689	(370,600)	847,654	2,814,74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72,756)	(172,756)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15)	–	–	(509,642)	(509,64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7,689	(370,600)	165,256	2,132,345

附註：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功能貨幣由港幣改為人民幣前，於換算儲備中確認的匯兌差額指股權交易及累計溢利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與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終的收市匯率換算的差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交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間控股公司之交易應付款項	271,366	141,754
第三方之交易應付款項	275,385	12,458
	546,751	154,212
一間中間控股公司之應收款項(附註i)	230,606	236,415
關連人士之應收款項(附註i)	53,194	77,544
政府補貼(附註ii)	165,643	152,142
存款及應付保留款	17,276	4,863
維修支出之預提費用	61,522	50,474
應付薪酬	9,354	21,192
其他應付稅項	7,562	999
應計支出	3,568	13,058
其他應付利息	647	3,529
其他	5,691	1,479
	1,101,814	715,907

附註：

- (i) 該金額乃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的。
- (ii) 該等金額指獲深圳市財政局用於建設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工程補貼之未使用部分。

下列為根據確定日期提出的交易應付款項之帳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2,989	153,547
超過一年	473,762	665
	546,751	154,2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674	8,87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755	9,18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580	4,699
	5,009	22,757
減：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金額(呈列於流動負債)	(1,674)	(8,872)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金額	3,335	13,885

本集團訂立的任何租賃協議並無包括續期選擇權。相關集團實體適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介乎每年3.02%至3.7%(二零二一年：3.85%)。租賃負債按尚未支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責任以與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相同的貨幣計值。

32. 銀行貸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附註a)	1,936,275	3,926,802
抵押(附註b)	–	30,000
	1,936,275	3,956,802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須擔保有關銀行貸款。
-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以沿江公司之沿江高速公路收費權作抵押。

下列款項之貨幣(為各集團個體之有關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並計入銀行貸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幣	1,936,275	2,128,8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銀行貸款(續)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貨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於要求時或一年內	882,353	1,145,51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65,360	170,55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988,562	1,610,734
超過五年	–	1,030,000
	1,936,275	3,956,802
減：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金額(呈列於流動負債)	(882,353)	(1,145,512)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金額	1,053,922	2,811,29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港幣計值之銀行浮息貸款按年利率介乎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9%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計息或介乎市場報價利率減0.85%至市場報價利率減1.3%(二零二一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0.88%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0%計息)。

3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02,751	210,959
遞延稅項負債	(130,746)	(133,408)
	172,005	77,55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稅收攤銷 超過會計攤銷 之部分及經營權 無形資產之減值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按 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之 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及 合營企業 未分配溢利 之稅項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股息 再投資之稅項 人民幣千元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審計和最初陳述的)	–	(3,032)	(72,993)	–	–	–	(76,025)
同一控制下實體業務合併之影響	231,867	–	–	–	149,675	99	381,641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231,867	(3,032)	(72,993)	–	149,675	99	305,616
於損益中扣除	(46,633)	–	(64,952)	–	(32,257)	–	(143,842)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重新分類	–	1,090	–	–	–	–	1,090
解除預扣稅付款於損益	–	–	30,737	(30,737)	–	–	–
	–	–	9,141	–	–	–	9,14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234	(1,942)	(98,067)	(30,737)	117,418	99	172,005
於損益中扣除	(51,671)	–	(23,469)	–	(40,121)	–	(115,261)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重新分類	–	10	–	–	–	–	10
解除預扣稅付款於損益	–	–	19,995	(19,995)	–	–	–
	–	–	20,797	–	–	–	20,79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563	(1,932)	(80,744)	(50,732)	77,296	99	77,5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08,949,000元(2021年：人民幣587,602,000元)可抵銷未來溢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已就人民幣308,949,000元(2021年：由於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未對剩餘的人民幣無(2021年：人民幣117,930,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包括在未使用稅項虧損中的稅項虧損將在隨後年度結束時到期，其他虧損可能無限期推遲。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2022	304,694	-
2023	215,662	215,662
2024	24,976	24,976
2025	42,270	42,270
2026	-	26,041
	587,602	308,949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實行資本管理的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內個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債務與權益平衡的優化，實現擁有人回報的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保持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淨債務(當中包括分別在附註32及31中披露的借貸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股份溢價、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評估之一部分，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債或償還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於年內，董事監督動用銀行貸款之情況，確保完全遵守貸款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	4,271,557	2,107,93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20,100	20,00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結構性存款	351,381	451,440
	4,643,038	2,579,377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	2,788,955	4,445,677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董事全權負責建立及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及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設定適當的風險上限及控制措施以監控風險，並令其符合市況及本集團業務之要求。本集團旨在透過培訓及管理準則與程式，樹立具紀律性及建設性的監控環境，讓所有僱員了解彼等之職能及責任。董事監控並管理有關本集團業務之財務風險，確保適當之措施得以及時有效地執行。

本集團就風險管理採取審慎策略，且並無以對沖或投機為目的參與任何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買賣。

本集團所面臨之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任何變化。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若干交易是以外幣進行，所以會受匯率浮動影響。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以港幣或美元計值，而該等貨幣有別於各集團個體之功能貨幣。本集團透過持續監控外匯匯率之變動管理其外匯風險。此外，本公司與多家子公司的集團內部餘額以外幣計值，使本集團亦承受外幣的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報告期終，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港幣	5,698	39,134	1,940,612	2,138,423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匯風險採取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外匯風險主要集中在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人民幣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港幣及美元的匯率浮動。以下敏感度分析包括各集團實體及其合營企業以港幣及美元計值貨幣項目之貨幣風險。

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所用之敏感率，反映管理層對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所有其他變動維持不變時按5%之匯率變動幅度調整其於年底之換算。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擁有以港幣及美元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而有關貨幣並非本集團之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倘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匯率轉強/轉弱5%，則本公司擁有人本期內應佔溢利減少/增加人民幣78,72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2,559,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一間合營企業有以港幣及美元計值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及銀行存款，而有關貨幣並非該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即人民幣)。合營企業之外匯風險於應佔合營企業業績中反映。因此，倘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匯率轉強/轉弱5%，則本公司擁有人本期內應佔溢利將增加/減少人民幣37,017,000(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3,608,000元)。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關於浮息銀行貸款及銀行結餘，詳情分別載於附註32及26，及其合營企業之浮息銀行貸款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因若干銀行結餘(見附註26)及租賃負債(見附註31)而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及本公司承受之公允值利率風險。

主要基準利率目前正在全球範圍內進行根本性變革，包括使用近似無風險利率替代部分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利率指標變革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詳情載於本附註「利率指標變革」。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於報告期終尚未行使之浮息金融工具，其於全年均未獲行使。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內部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100個基點的敏感度比率，此為管理層對利率可能出現合理變動之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包括合營企業)擁有以浮息計算之銀行貸款及銀行結餘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若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二零二一年：100基點)，則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內應佔溢利增加/減少人民幣34,67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33,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合營企業擁有以浮息計算之銀行結餘及銀行貸款而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若利率上升/下降100基點(二零二一年：100基點)，則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內應佔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20,79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2,52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以覆蓋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

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兩個債務人，因此存在重大的集中信用風險。債務人為具有良好聲譽和還款記錄的政府機構。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跟進交易對手的後續結算。對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信用集中風險已得到顯著緩解。為盡量降低應收賬款的信用風險，管理層對本集團設有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不可收回金額。此外，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審閱每項個別債務的可回收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的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始終對應收賬款單項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認為應收賬款在內部信用評級中風險較低，交易對手違約概率較低，因應收賬款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並不重大，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提損失準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信用減值的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對同系附屬公司貸款及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經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背景及良好信譽，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極低且損失準備並不重大。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各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以確保及時收回逾期債務。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及註冊資本出資

本集團在應收一間合營企業及註冊資本出資之款項中擁有重大集中信貸風險。管理層負責與一間中國合營企業夥伴一起對合營企業之相關活動實施同一控制，以確保合營企業保持有利的財務狀況，從而減少該等信貸風險。

此外，管理層及各合營企業負責監控信貸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債務，將其他信貸風險減至最小。管理層亦負責於報告期終檢討每項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

受限制的存款和銀行結餘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乃信譽良好之銀行。

財務擔保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獲銀行提供擔保的合營企業的未償財務擔保總額為人民幣225,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25,000,000元)。未償財務擔保中的人民幣93,46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51,000元)已被該合營企業使用。於初步確認日期，財務擔保的公平值被視為不重大。於報告期終，管理層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自初步確認財務擔保合約後，信貸風險未有顯著上升。據此，本集團計量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概無計量被確認為損益。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ii)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述須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為低風險，即違約風險較低且無任何逾期款項。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非信貸減值的終身虧損	150,445
—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56,726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63,636
— 註冊資本出資與一間 合營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27,670
— 受限制銀行存款	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97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60,108
—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5,00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非信貸減值的終身虧損	133,520
—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84,297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10,385
— 註冊資本出資與一間 合營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90,672
— 受限制銀行存款	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04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A-A+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74,015
—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5,000

附註：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賬面值為本集團在合約項下的最高保證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集中管理庫務活動，以較好地控制風險及盡量減少資金成本。現金一般作人民幣銀行存款。管理層旨在通過使用銀行及其他借款實現充足資金的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定期審核流動資金及融資要求，以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於維持適當資產負債比率的同时，管理層亦將考慮進行新的融資。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根據所協定付款條款之剩餘合同到期情況。下表乃根據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按本集團可能須作出付款之最早日期編製。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息，未貼現金額則為源自各報告期末的即期利率。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 償還或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 金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列)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568,768	-	-	-	568,768	568,768
應付一間直屬控股公司	-	230,606	-	-	-	230,606	230,606
應付一個關聯方	-	53,194	-	-	-	53,194	53,194
租賃負債	3.85	1,838	1,853	1,608	-	5,299	5,009
銀行貸款：							
— 浮息	1.41	901,684	67,444	1,018,079	-	1,987,207	1,936,275
銀行透支	1.3	112	-	-	-	112	112
財務擔保	-	225,000	-	-	-	225,000	-
		1,981,202	69,297	1,019,687	-	3,070,186	2,793,964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74,916	-	-	-	174,916	174,916
應付一間直屬控股公司	-	236,415	-	-	-	236,415	236,415
應付一個關聯方	-	77,544	-	-	-	77,544	77,544
租賃負債	3.57	9,520	9,520	4,746	-	23,786	22,757
銀行貸款：							
— 浮息	5.41	1,271,383	729,333	1,330,974	1,144,091	4,475,781	3,956,802
財務擔保	-	225,000	-	-	-	225,000	-
		1,994,778	738,853	1,335,720	1,144,091	5,213,442	4,468,434

35.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續)

以上財務擔保合約的金額，乃當擔保的對手方索償時，本集團根據安排需要支付全部擔保款項的最高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預期，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根據安排支付任何款項。然而，該估計會視乎對手方按擔保索償的可能性而改變。當對手方持有已擔保的財務應收款項蒙受信貸虧損時，其行使該擔保的可能性會增大。

倘浮動利率之變動不同於報告期末釐定之估計利率，上表所列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可予變更。

(v) 利率指標變革

誠如附註32所列，本集團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銀行貸款將受利率指標變革的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監控市場，並管理向新指標利率的過渡，包括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監管機構的公告。

儘管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已被確定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替代品，但並無計劃停用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一直採用多種利率，當中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與港元隔夜平均指數將共存。

就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浮動利率貸款而言，管理層預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將繼續臻於完善。因此，管理層預計並無重大不確定性。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終按公允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劃分的公允值層級水平(第一至三級)的資料。

- 第一級公允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乃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得出；及
-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值(續)

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重列)	二零二二年	公允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值的關係(附註)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 20,100,000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 20,000,000元	第三級	市場方法	多家可比較公司之 市盈率倍數，平均為8.10 (二零二一年：7.78)	倍數越大，公允值越大
					多家可比較公司之 企業價值與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溢利倍數，平均為6.09 (二零二一年：6.33)	倍數越大，公允值越大
					就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讓按27% (二零二一年：27%) 作出的風險調整	折讓越大，公允值越小
結構性存款	人民幣 351,381,000元	人民幣 451,440,000元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	每年的潛在回報率為 2.90%至4.42% (二零二一年： 1.35%至4.00%)	潛在回報率越大， 公允值越小

附註：倘估值模式之市盈率倍數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公平值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9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1,000元)。倘估值模式當中就缺乏適銷性折讓而作出的風險調整上升/下降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公平值將減少/增加人民幣82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28,000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之公允值乃根據公認之定價模式，以貼現現金流分析基準釐定。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公允值(續)

僅適用於第三級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按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存款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1,000	801,503
收益(虧損)總額：		
— 於損益	—	6,947
— 於其他全面收益	(9,810)	—
存入	—	1,045,000
提取	—	(1,495,000)
已收利息	—	(7,069)
遞延稅項	(1,090)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00	351,381
收益(虧損)總額：		
— 於損益	—	9,385
— 於其他全面收益	(90)	—
存入	—	1,468,000
提取	—	(1,368,000)
已收利息	—	(9,326)
遞延稅項	(10)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	451,440

僅適用於第三級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於計入損益的年度收益或虧損總額中，收益人民幣1,440,000元(二零二一年：收益人民幣1,381,000元)於本報告期末持有的結構性存款相關。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其他全面收益包括於本報告期末持有的非上市股權有關的虧損人民幣90,000元(二零二一年：收益人民幣9,810,000元)，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並呈報為投資重值儲備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董事認為若將所有附屬公司列出，篇幅將過於冗長，故下文只概列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料。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		本公司所持應佔股權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冠佳(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20,000美元	普通股 20,000美元	97.5%	97.5%	97.5%	97.5%	投資控股
合和中國發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港幣4元	普通股 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無	已發行 普通股之 97.5%	已發行 普通股之 97.5%	97.5%	97.5%	投資高速公路項目
合和廣珠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港幣2元	普通股 港幣2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 無	已發行 普通股之 100%	已發行 普通股之 100%	100%	100%	投資高速公路項目
深圳投控灣區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港幣1元	普通股港幣1元	100%	100%	100%	100%	貸款融資
深灣基建(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實收資本人民幣 1,473,535,997元	實收資本人民幣 1,894,785,997元	97.5%	97.5%	97.5%	97.5%	投資控股
沿江公司	中國	普通股人民幣 4,600,000,000元	普通股人民幣 4,600,000,000元	-	51%	-	51%	高速公路的投資、建設及營運

附註：

-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沿江公司董事批准通過轉換資本儲備人民幣2,000,000,000元，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600,000,000元增至人民幣6,600,000,000元。於同月，沿江公司董事建議通過減資，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6,600,000,000元減至人民幣2,800,000,000元。減少註冊資本於二零二二年九月獲相關政府部門批准。誠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於認購事項後向沿江公司注資人民幣2,998,000,000元，據此，人民幣2,914,285,714元確認為實收資本，人民幣83,714,286元確認為資本儲備。
- 沿江公司在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均視為深投控控制之附屬公司。

除深圳投控灣區融資有限公司外，上述全部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至年末，概無附屬公司曾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資料(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子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有權 權益比例		分配給非控股權益的 利潤		累計之 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沿江公司	中國	49%	49%	98,218	43,518	3,175,343	2,825,881
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之個別子公司				8,878	4,651	22,107	23,844
				107,096	48,169	3,197,450	2,849,725

沿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之財務資料概要為未計集團內部抵銷。

沿江公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72,738	309,824
非流動資產	6,598,622	6,177,931
流動負債	(1,091,069)	(690,417)
非流動負債	–	(30,235)
權益總額	6,480,291	5,767,103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13,511	789,701
費用	(413,067)	(700,88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00,444	88,813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315,024	216,058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1,262,970)	(479,387)
來自融資之現金淨額	51,592	127,669
淨現金流出	(896,354)	(135,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資本承擔

於各報告期終，本集團有以下已簽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計提的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高速公路的建設	931,555	616,455

38.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乃指其現金流量已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之負債。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直接 控股公司 人民幣千元	應付 關聯方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及原列)	1,078,349	-	-	-	306,030	353	1,384,732
合併會計重列	-	-	206,101	25,849	-	-	231,950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重列)	1,078,349	-	206,101	25,849	306,030	353	1,616,682
訂立新租約	-	5,146	-	-	-	-	5,146
融資現金流量	890,523	(153)	24,505	27,345	(878,879)	(20,497)	42,844
宣派之股息	-	-	-	-	578,363	-	578,363
利息支出	-	16	-	-	-	20,808	20,824
匯兌差異	(32,597)	-	-	-	(5,514)	(17)	(38,12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6,275	5,009	230,606	53,194	-	647	2,225,731
訂立新租約	-	26,307	-	-	-	-	26,307
融資現金流量	1,837,034	(4,758)	5,809	24,350	(512,556)	(84,587)	1,265,292
宣派之股息	-	-	-	-	512,556	-	512,556
利息支出	-	519	-	-	-	84,587	85,106
提前終止租約	-	(4,320)	-	-	-	-	(4,320)
匯兌差異	183,493	-	-	-	-	2,882	186,37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6,802	22,757	236,415	77,544	-	3,529	4,297,0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物業訂立租賃安排，並於租賃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6,307,000元及人民幣26,30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146,000元及人民幣5,146,000元)。
-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等值基準將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款項人民幣454,500,000元資本化為該合營企業的出資。
- (c) 誠如附註36所述，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沿江公司減少實收資本人民幣3,800,000,000元。有關業務往來款與向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人民幣435,631,000元及應收中間控股公司之款項人民幣296,369,000元之結算相抵銷，而餘下業務往來款人民幣3,050,000,000元則支付予中間控股公司。

40.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權收取一間合營企業貸款的利息收入及擔保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105,000元及人民幣2,12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8,985,000元及無)。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亦與其他附屬公司訂立以下交易：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維修費用	33,154	35,682
管理費費用	2,777	2,262
租賃及服務收入	344	53
利息收入	20,569	13,425
建築成本	22,401	21,941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所有身為本公司董事之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於附註13中披露。

41. 擔保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已向一家銀行提供公司擔保以取得授予一間合營企業為人民幣225,000,000元之銀行授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已使用及本集團應佔金額為人民幣93,464,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51,000元)。董事認為，該財務擔保之公允值並不重大。

42. 財務報表之批准

載於第99頁至第180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詞彙

「2013/14」	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4/15」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5/16」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6/17」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7/18」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18 下半年」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019」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0」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1」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22」	指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附屬建築物」	指	在收回土地上建造的建築物，總建築面積為13,785.70平方米(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大灣區」	指	中國一項國家發展策略 — 粵港澳大灣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沿江公司」	指	深圳市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現時由本公司及深高速分別持有其51%及49%股權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指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的深圳段，包括沿江一期及沿江二期
「沿江一期」	指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一期，位於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幹線，收費里程約為30.9公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通車
「沿江二期」	指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二期，包括國際會展中心互通立交和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線兩部分工程，其中國際會展中心互通立交已於二零一九年完工通車。深中通道深圳側接線全長約5.7公里，目前正在建設中

詞彙

「本公司」	指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補償金」	指	補償合同項下就土地收回支付的補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17億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補償合同」	指	土儲中心、廣深合營企業及代理人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土地收回訂立的收回國有土地使用權補償合同(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完成」	指	深灣基建完成向沿江公司支付代價及因應認購事項與相關中國政府機構完成變更沿江公司的註冊資本、股東及董事事項(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所披露)，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的公告所披露)
「代價」	指	人民幣2,998,000,000元，即深灣基建根據增資協議就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應支付的代價(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所披露)
「新冠肺炎疫情」	指	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其中包括)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日常養護機電維護與拖車救援服務合同」	指	沿江公司與工程發展公司就向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提供日常養護、機電維護與拖車救援服務而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訂立的合同，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的公告

詞彙

「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 運營與養護管理委託合同書」	指	沿江公司與運營發展公司就向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提供運營與養護管理服務而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訂立的合同，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的公告
「執行委員會」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委員會
「現有持續交易」	指	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運營與養護管理委託合同書及廣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日常養護機電維護與拖車救援服務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的公告
「折合全程車流量」	指	在高速公路行駛的全部車輛之總行駛里程除以高速公路全綫長度
「交通集團」	指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包括廣東公路建設、利路投資及利新投資)
「廣東公路建設」	指	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為廣深合營企業的中國合營企業夥伴及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深合營企業」	指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深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深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深圳高速公路
「廣珠西綫合營企業」	指	廣東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廣珠西綫高速公路成立之合營企業
「廣珠西綫高速公路」	指	廣州 — 珠海西綫高速公路，亦稱為珠江三角洲西岸幹道
「港幣」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 — 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珠澳大橋」	指	香港珠海澳門大橋

詞彙

「獨立股東」	指	屬獨立(定義見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股東，且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增資協議而言，指除深高速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所披露)
「土儲中心」	指	廣州開發區土地開發儲備交易中心，為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的一家事業單位，受黃埔區政府委託執行土地收回(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土地收回」	指	土儲中心根據補償合同將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建築物收回(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利路投資」	指	廣州利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交通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利新投資」	指	廣州利新實業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交通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內地」或「國內」	指	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路費收入淨額」	指	已扣除相關稅項之路費收入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規劃綱要」	指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
「各訂約方」	指	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的統稱，各稱為「訂約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珠三角」	指	珠江三角洲

詞彙

「項目土地」	指	位於新塘立交廣深高速公路兩側的土地(地塊編號：83101203A19206)(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披露)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代理人」	指	廣州市黃埔區人民政府雲埔街道辦事處和廣州東進新區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收回土地」	指	兩幅位於中國廣州市黃埔區蘿崗立交(即在廣深高速公路廣州段)的地塊，已確認地塊總面積為294,540.09平方米(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人民幣」	指	中國之法定貨幣 — 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之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深灣基建」	指	深灣基建(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為投資新塘合營企業而成立
「深高速」	指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548)，而A股於上海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548)
「深國際」	指	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152)
「深圳潤投」	指	深圳市潤投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

詞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深灣基建根據增資協議注資及於完成後獲得沿江公司經擴大之51%股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所披露)
「增資協議」	指	深灣基建、深高速及沿江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就深灣基建向沿江公司注資訂立的有條件增資協議(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所披露)
「目標公司」	指	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路費收入」	指	路費收入已包括稅項
「總上限」	指	各訂約方對新塘合營企業作出的最高注資總額(無論透過註冊資本、股東借款或任何其他性質)不得超過人民幣68億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美元
「估值報告」	指	廣深合營企業就評估補償金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深圳市世聯土地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出具的估值報告，據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土地收回的評估價值為人民幣316,988,263.42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
「新塘合營企業」	指	廣州臻通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為開發項目土地的合營企業公司。現時由深灣基建、利路投資、利新投資及深圳潤投分別持有其15%、20%、5%及60%股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及主席)
張天亮先生(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吳建明先生(執行董事及執行總經理)
吳成先生(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劉繼先生(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
宗衛國先生(非執行董事)
陳思燕女士(非執行董事)
李民斌先生JP(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如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松年先生SBS, JP(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

程如龍先生(主席)
李民斌先生JP
簡松年先生SBS, JP

薪酬委員會

李民斌先生JP(主席)
程如龍先生
簡松年先生SBS, JP

提名委員會

廖湘文先生(主席)
李民斌先生JP
程如龍先生
簡松年先生SBS, JP

公司秘書

顧菁芬小姐

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處

香港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49樓4902至4916室
圖文傳真：(852) 2861 0177
電郵：info@sihbay.com

上市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幣交易普通股份(股份代號：737)
人民幣交易普通股份(股份代號：80737)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名稱以英文字母次序排列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圖文傳真：(852) 2529 6087

美國預託證券

CUSIP 編號	823219100
交易符號	SIHBY
普通股與美國預託證券相比率	1 : 10
託管銀行	美國花旗銀行

國際證券識別碼

ISIN 編碼(港幣櫃檯)	KYG8088A1168
ISIN 編碼(人民幣櫃檯)	KYG8088A1085

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191 1622
圖文傳真：(852) 2861 0177
電郵：ir@sihbay.com

公司網址

www.sihbay.com

財務日誌

公佈中期股息	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
以港幣支付中期股息之兌換率釐定日期	二零二二年八月四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
遞交股息選擇表格之截止日期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派付之中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5.75分或港幣6.67299仙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公佈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及建議之末期股息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包括首尾兩天在內)
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除淨日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權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遞交股息選擇表格之截止日期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
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 [#] 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3.25分或港幣3.688685仙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

[#] 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 30 號

新鴻基中心 49 樓 4902 至 4916 室

電郵： info@sihbay.com

傳真： (852) 2861 0177

www.sihbay.com

